

2025 年度报告

衡东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East Point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5年公司合计新增取得4项发明专利授权



衡东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经深圳市瞪羚独角兽企业评价委员会评定，
贵司获评为

瞪羚企业

特发此证。

2025年7月



2025年7月，公司经深圳市瞪羚独角兽企业评价委员会评定为“瞪羚企业”

2025年12月31日，衡东光（股票代码：920045.BJ）正式登陆北京证券交易所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5
第九节	行业信息	6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68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7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建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丽萍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为保护公司商业秘密、履行公司商业保密合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使用代码披露部分客户及供应商名称。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衡东光、公司、本公司	指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衡东光有限	指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招股说明书	指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锐发贸易	指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锐创实业	指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蕾果咨询	指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蓓蕾咨询	指	深圳市蓓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桂林东衡光	指	桂林东衡光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香港衡东光	指	衡东光连接有限公司
新加坡衡东光	指	EAST POINT CONNECT PTE.LTD.
阿成光纤（越南）	指	AACHEN OPTICAL FIBER CONEC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阿成新越（越南）	指	AACHEN SV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衡添达	指	深圳衡添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泰国衡东光	指	衡东光连接（泰国）有限公司
越南芯苒	指	FIBER CONNECTIVITY COMPANY LIMITED
阿成莘越（越南）	指	AACHEN MUL-CONNECT TECHNOLOGY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Coherent	指	美国上市公司 Coherent Corp.（COHR.N）及其同一集团内公司
青岛海信	指	青岛海信宽带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同一集团内公司
长飞光纤	指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同一集团内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 年度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5 年期末
公司章程	指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插入损耗	指	光信号通过连接器后，输出光功率相对于输入光功率的比率
回波损耗	指	光纤信号进入或离开某个光器件时，由于不连续和阻抗不匹配将导致信号反射或回波，反射或返回的信号的功率损耗，即为回波损耗
MT	指	Mechanical Transfer，是 IEC61754-18 国际标准定义的一种连接器
CPO	指	Co-packaged optics，光电共封装
ELSFP	指	External Laser source form factor pluggable，外置光源

注：本报告如合计数与分项数之和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衡东光
证券代码	920045
公司中文全称	衡东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East Point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East Point
法定代表人	陈建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贺莉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8 区留仙三路 2 号鸿辉工业区 4 号厂房 101、501
电话	0755-23100195
传真	0755-29470123
董秘邮箱	dmb@epcom-cnt.com
公司网址	https://www.epcom-cnt.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8 区留仙三路 2 号鸿辉工业区 4 号厂房 101、501
邮政编码	518101
公司邮箱	dmb@epcom-cnt.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网 www.zqrb.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电子器件制造（C397）-光电子器件制造（C3976）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聚焦于光通信领域无源光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无源光纤布线产品、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和配套产品。
普通股总股本（股）	68,071,548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锐发贸易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陈建伟，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7698685R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8 区留仙三路 2 号鸿辉工业区 4 号厂房 101、501
注册资本（元）	68,071,548

注：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北交所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 1,025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782.1548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6,807.1548 万元人民币，并于报告期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立红、陈美婷、田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关建华、经枫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由关建华、经枫变更为关建华、郁丰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2026 年 3 月，公司董事会秘书贺莉因工作调整提出辞任，辞任后将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026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聘任吴涛为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未发生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2,215,769,482.62	1,315,032,907.85	68.50%	613,364,401.44
毛利率%	26.48%	26.74%	-	2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714,374.44	147,581,831.78	106.47%	64,528,50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9,104,678.39	143,444,233.03	108.52%	61,002,862.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46.54%	34.13%	-	19.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5.69%	33.17%	-	18.05%
基本每股收益	5.27	2.55	106.67%	1.12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计	1,989,775,949.49	1,386,710,467.85	43.49%	686,663,822.30
负债总计	896,452,813.26	866,617,078.45	3.44%	317,739,87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9,578,672.82	507,711,098.00	112.64%	357,207,886.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15.86	8.78	80.64%	6.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9.19%	48.54%	-	40.49%
资产负债率%(合并)	45.05%	62.49%	-	46.27%
流动比率	1.71	1.17	46.15%	1.51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 年
利息保障倍数	50.81	40.12	-	2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88,464.77	102,584,453.82	126.24%	52,157,973.19
应收账款周转率	4.92	4.37	-	3.67
存货周转率	5.11	5.25	-	6.99
总资产增长率%	43.49%	101.95%	-	28.90%
营业收入增长率%	68.50%	114.40%	-	29.03%
净利润增长率%	106.46%	127.79%	-	17.6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 2026 年 2 月 26 日《2025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详情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审定数	报告期快报数	差异幅度
营业收入	2,215,769,482.62	2,215,568,831.87	0.01%
利润总额	339,505,881.57	338,074,224.31	0.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714,374.44	301,830,206.91	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104,678.39	296,306,373.01	0.94%
基本每股收益	5.27	5.22	0.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46.54%	46.1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45.69%	45.34%	-
项目	报告期末审定数	报告期末快报数	差异幅度
总资产	1,989,775,949.49	1,986,617,836.44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79,578,672.82	1,077,191,553.64	0.22%
股本	68,071,548.00	68,071,548.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86	15.82	0.25%

五、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93,458,857.25	527,960,705.86	603,769,538.10	590,580,38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540,263.22	83,267,202.70	81,267,645.76	80,639,26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272,228.05	83,706,015.71	77,745,647.74	79,380,786.8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1,849.52	-888,054.81	-133,567.8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90,520.47	5,830,092.40	2,685,931.82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005.75	95,673.36	722,270.03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0,000.00	0	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32.30	-430,801.39	8,134.27	-
其他符合非经营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	163,373.75	876,021.80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576,409.00	4,770,283.31	4,158,790.03	-
所得税影响数	947,080.09	692,025.87	633,324.54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632.86	-59,341.31	-176.55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09,696.05	4,137,598.75	3,525,642.04	-

七、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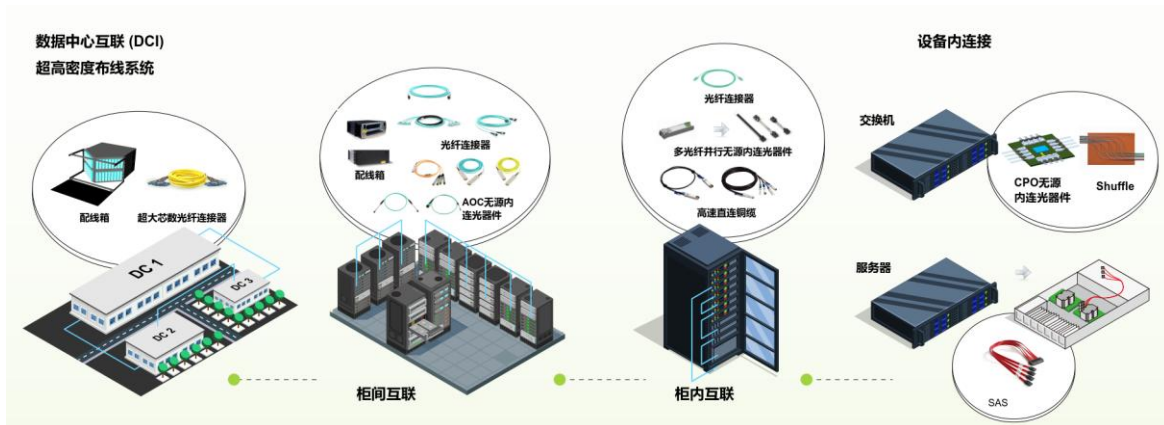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概要

公司聚焦于光通信领域无源光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无源光器件产品主要应用于数据中心（包括 AI 数据中心）与电信领域，可实现数据中心内部互连（DCN）、数据中心间互连（DCI）、数通光模块内连、通信设备内连、电信中心机房内互连（C/O）及 FTTx 等应用场景的连接需求。此外，公司生产的光纤柔性线路产品、超工业级无源内连光器件等无源光器件产品还能够满足超级计算机内连、超工业级光模块内连等特殊应用场景的连接需求。

图：数据中心领域公司产品线布局情况



（二）主要产品和商业模式

公司无源光器件产品主要包括光纤连接器、光纤柔性线路产品、配线管理产品、高速直连铜缆等无源光纤布线产品以及常规多模无源内连光器件、常规单模无源内连光器件、硅光无源内连光器件、CPO 无源内连光器件等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公司配套产品主要包括光缆、注塑零部件和钣金类产品。

根据自身业务特点与市场需求，公司采用直销模式（含 VMI 寄售）对境内外客户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无源光器件产品的销售。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突出的技术能力与快速响应能力，公司与数据中心无源光纤布线解决方案商、光模块制造商等下游全球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采购模式为直接采购主要原材料，具体包括光纤、光缆、连接器插芯、连接器散件等，公司依据客户订单需求以及市场信息确定采购计划，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并控制采购成本。

生产模式方面，由于无源光器件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不同客户对产品的长度、光纤芯数、端口类型等规格参数和制造工艺要求存在差异，因此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制定生产排产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主要产品较上年度没有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瞪羚企业” - 深圳市瞪羚独角兽企业评价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桂林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桂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1、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98,977.59 万元，同比增长 43.49%；负债总额为 89,645.28 万元，同比增长 3.4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107,957.87 万元，同比增长 112.64%。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1,576.95 万元，同比增长 68.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71.44 万元，同比增长 106.47%。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比大幅增长，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任务。

2、持续重视研发投入，推动产品迭代和新产品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研发投入金额 7,697.40 万元、同比增长 46.2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 256 人。

无源光纤布线产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超大芯数光纤预端接布线总成产品持续迭代，销售收入保持高速增长趋势，其中已量产交付的产品芯数最高达到 3456 芯，同时 6912 芯产品已完成产品开发；报告期内，公司基于 MMC 插芯的光纤连接器产品已实现量产并规模交付，并持续推动光纤柔性线路产品（Shuffle）的开发和应用。

在无源内连光器件方面，公司基于市场需求已开发多模、单模多光纤并行无源内连光器件、硅光无源内连光器件、AOC 无源内连光器件等产品类型。报告期内，公司应用于 400G、800G、1.6T 光模块的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均已规模交付。公司积极推动 ELSFP 保偏无源内连光器件、CPO 无源内连光器件的产品开发、客户验证和小批量试产。

配套产品方面，公司持续推进光缆等产品开发，优化产品结构，配套产品销售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3、积极推动产品智能制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完成多个关键工序先进制造设备的研发与可靠性验证工作，涉及胶水处理、注胶、穿纤、测试、前处理、LC 散件组装等多个工序。报告期内，在充分评估产品工艺、市场需求和经济效益后，公司将已开发完成的部分工序先进制造设备陆续投入使用，提升了生产效率。

4、稳步推进海内外生产基地扩产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客户需求，稳步推进国内桂林生产基地和海外越南、泰国生产基地的扩产工作，公司整体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

(二) 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聚焦于光通信领域无源光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

2、无源光器件行业发展情况

光通信网络由光/电芯片、光器件、光模块、光纤光缆等上游产品组合构建而成，其中光器件根据是否需要外部电源驱动可分为有源光器件和无源光器件。公司所处无源光器件细分行业是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光通信技术可实现信息的高速传输，已在数通市场（含数据中心）及电信领域得到广泛应用，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全球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趋势，数据

中心加速建设成为大势所趋。根据市场研究机构 Omdia 的数据，2024 年数通市场已超越电信市场成为光模块的主要应用领域。无源光器件可实现光信号的高速率、低损耗传输，数通市场是公司最主要的下游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AI 应用的快速发展正加速各行业智能化转型，进一步推动光通信行业快速发展，带动全球光器件市场规模与日俱增。一方面，随着全球 AI 大模型厂商持续推出新一代模型，各个垂直行业用户数量增长将催生更多的训练和推理算力需求，算力基础设施之间的光互联需求将继续拉动无源光器件产品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伴随着数据中心算力规模提升与网络架构升级，800G、1.6T 高速率光模块、CPO 交换机等光通讯硬件设备在数据中心领域的应用需求将有望进一步增长，成为光通信行业应对 AI 算力互联需求的新一代光连接解决方案，这将导致无源光器件进一步向高密度、高速率、低损耗、高集成度等方向发展。

3、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主要影响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推出多项有利于光通信行业发展的支持性政策，如《“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广东省加快推动光芯片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4—2030 年）》。公司所处无源光器件细分行业作为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综上，在下游市场快速增长和国家行业政策的支持下，具备较强研发能力和大规模生产交付能力的无源光器件厂商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41,472,060.14	27.21%	224,955,285.38	16.22%	140.70%
应收票据	12,166,651.17	0.61%	13,120,535.19	0.95%	-7.27%
应收账款	467,691,982.38	23.50%	384,588,945.10	27.73%	21.61%
应收款项融资	-	-	949,450.36	0.07%	-100.00%
预付款项	7,200,238.20	0.36%	4,642,844.51	0.33%	55.08%
其他应收款	13,126,509.97	0.66%	14,028,219.41	1.01%	-6.43%
存货	330,305,391.82	16.60%	265,455,227.41	19.14%	24.43%

其他流动资产	57,732,259.36	2.90%	61,537,720.64	4.44%	-6.1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373,696,004.10	18.78%	286,073,863.05	20.63%	30.63%
在建工程	29,596,971.87	1.49%	12,187,341.19	0.88%	142.85%
使用权资产	48,300,353.86	2.43%	32,682,942.41	2.36%	47.78%
无形资产	46,110,613.55	2.32%	24,840,049.60	1.79%	85.63%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41,983,808.63	2.11%	23,813,133.94	1.72%	76.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19,735.16	0.83%	10,351,563.09	0.75%	5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73,369.28	0.20%	27,483,346.57	1.98%	-85.54%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5.28%	124,966,700.00	9.01%	-15.98%
应付票据	89,650,000.00	4.51%	98,333,000.00	7.09%	-8.83%
应付账款	431,823,949.80	21.70%	453,028,276.38	32.67%	-4.68%
合同负债	145,638.61	0.01%	172,929.00	0.01%	-15.78%
应付职工薪酬	69,235,175.48	3.48%	50,038,233.54	3.61%	38.36%
应交税费	35,328,317.33	1.78%	22,696,997.67	1.64%	55.65%
其他应付款	26,979,794.05	1.36%	21,766,093.05	1.57%	23.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339,844.14	3.33%	42,189,347.10	3.04%	57.24%
其他流动负债	11,729,745.91	0.59%	13,233,552.93	0.95%	-11.36%
长期借款	14,550,000.00	0.73%	20,000,000.00	1.44%	-27.25%
租赁负债	26,871,251.13	1.35%	17,023,583.68	1.23%	57.85%
递延收益	18,799,096.81	0.94%	3,168,365.10	0.23%	493.3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增长 140.70%，主要系公司本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2、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末下降 100.00%，主要系公司持有的银行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期末已全部背书转让所致；

3、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增长 55.08%，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期末预付供应商原材料货款增加所致；

4、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30.63%，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购置金额较高所致；

5、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长 142.85%，主要系报告期内生产基地厂房装修投入较大，部分厂房装修改造工程期末未完工，以及公司期末待安装验收设备金额较上年末增长所致；

6、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47.78%，主要系公司越南生产基地报告期内新增租赁厂房确认为使

用权资产所致；

7、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85.63%，主要系报告期内阿成莘越（越南）取得越南海防图山工业区土地长期使用权确认为无形资产所致；

8、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增长 76.3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厂房及办公场所装修工程完工结转的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

9、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58.62%，主要系公司期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10、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下降 85.54%，主要系上期末阿成莘越（越南）预付的土地款项本期结转为土地使用权资产，以及报告期末公司设备预付款较上期末减少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长 38.36%，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增长所致；

12、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长 55.65%，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利润规模提升，期末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应交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1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增长 57.24%，主要系公司期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较上期末增加所致；

14、租赁负债较上年末增长 57.85%，主要系越南生产基地本期新增租赁厂房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15、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增长 493.34%，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运营模式	收益情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阿成新越（越南）	2022 年设立，公司越南生产基地	100,431,076.11	光纤通讯产品的生产	12,152,565.27	9.19%	否
香港衡东光	2016 年设立，海外销售采购主体	144,730,825.49	光纤通讯产品的销售	61,340,507.17	13.24%	否
新加坡衡东光	2020 年设立，对外投资控股主体	176,106,746.72	未实际开展业务	-302,669.09	16.11%	否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215,769,482.62	-	1,315,032,907.85	-	68.50%
营业成本	1,629,050,663.36	73.52%	963,429,207.37	73.26%	69.09%
毛利率	26.48%	-	26.74%	-	-
税金及附加	6,962,979.50	0.31%	4,419,417.20	0.34%	57.55%
销售费用	27,070,069.61	1.22%	25,990,554.85	1.98%	4.15%
管理费用	99,529,762.18	4.49%	75,313,050.82	5.73%	32.15%
研发费用	76,974,009.75	3.47%	52,640,823.52	4.00%	46.22%
财务费用	19,665,047.41	0.89%	-3,110,745.09	-0.24%	732.17%
信用减值损失	-5,887,038.30	-0.27%	-12,308,430.42	-0.94%	-52.17%
资产减值损失	-18,299,818.56	-0.83%	-20,673,182.60	-1.57%	-11.48%
其他收益	8,079,899.09	0.36%	6,626,212.50	0.50%	21.94%
投资收益	31,005.75	0.00%	95,673.36	0.01%	-67.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37,898.31	0.00%	23,899.73	0.00%	-258.57%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40,403,100.48	15.36%	170,114,771.75	12.94%	100.10%
营业外收入	57,948.45	0.00%	45,922.35	0.00%	26.19%
营业外支出	955,167.36	0.04%	1,388,678.28	0.11%	-31.22%
所得税费用	33,429,335.12	1.51%	20,523,957.95	1.56%	62.88%
净利润	306,076,546.45	13.81%	148,248,057.87	11.27%	106.4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8.50%、净利润同比增长 106.46%。受益于人工智能部署以及基础设施投资的加速，2025 年全球尤其是北美大型云服务商的数据中心资本支出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趋势，带动无源光器件产品全球市场需求保持高速增长。随着公司全球业务的拓展、产能的释放以及产品竞争力和精益化管理能力的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得以快速增长。

2、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69.09%，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入规模扩大，营业成本同步增加；

3、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 57.55%，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税金及附加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4、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2.15%，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管理人员增加导致对应的职工薪酬增加，且服务费、折旧及摊销也有所增加；

5、研发费用同比增长 46.22%，主要系公司研发人员增加导致的职工薪酬增加；

6、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较大，主要系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公司本期确认汇兑损失金额较高，而去年同期为汇兑收益所致；

7、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52.17%，主要系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较去年同期下降；

8、投资收益同比下降 67.59%，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降低，对应投资收益减少；

9、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损失 3.79 万元，主要为公司本期处置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10、报告期内公司确认营业外支出 95.52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期报废部分固定资产所致；

11、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 62.88%，主要系本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利润规模提升，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15,769,482.62	1,315,032,907.85	68.50%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1,629,050,663.36	963,429,207.37	69.09%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无源光器件	1,963,251,875.80	1,447,044,384.65	26.29%	61.50%	62.26%	减少 0.35 个百分点
配套产品	252,517,606.82	182,006,278.71	27.92%	154.14%	154.06%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合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	-----------	-----------	------------

				增减%	增减%	
境内	194,543,776.78	172,787,621.33	11.18%	19.48%	26.35%	减少 4.83 个百分点
境外	2,021,225,705.84	1,456,263,042.03	27.95%	75.42%	76.16%	减少 0.30 个百分点
合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受益于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支出保持较高增速，加之公司产品迭代和客户项目的导入，公司无源光纤布线、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销售收入均保持较快增长；配套产品方面，公司光缆产品对外销售收入增长带动配套产品收入保持较快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外收入构成较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H	1,236,707,766.35	55.81%	否
2	Coherent	277,368,626.31	12.52%	否
3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543,083.19	4.72%	否
4	深圳市飞速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657,804.13	2.74%	否
5	青岛海信	56,533,897.26	2.55%	否
	合计	1,735,811,177.24	78.3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H	414,557,159.52	28.37%	否
2	US Conec Ltd.	181,095,252.33	12.39%	否
3	上海景仓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43,049,036.99	9.79%	否
4	深圳市华景光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25,392,875.95	8.58%	否
5	长飞光纤	83,112,763.69	5.69%	否
	合计	947,207,088.48	64.82%	-

(5)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88,464.77	102,584,453.82	12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8,123.38	-147,646,743.22	1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655,540.82	101,143,937.16	144.8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26.24%，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且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144.8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20,339,640.00	36,367,342.65	-44.07%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情况	累计实际投入情况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是否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越南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73,398,203.40	74,569,636.84	自有资金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73,398,203.40	74,569,636.84	-	-	-	-	-

注：累计实际投入为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划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账户，越南生产基地扩建项目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尚未用于募投项目实施。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自有资金	14,188,000.00	14,188,000.00	14,600.00	-	-
合计	-	-	14,188,000.00	14,188,000.00	14,600.00	-	-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远期合约（远期结汇）	-	-	-	-	1,418.80	1,418.80	-	-
合计	-	-	-	-	1,418.80	1,418.80	-	-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会计核算原则依据为《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报告期内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以上衍生品确认投资收益 1.46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以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础，以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禁止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公司通过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以有效防范外汇市场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p>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p>	<p>风险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套期保值产品的报价汇率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对当期损益将产生一定的影响。 2.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 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投资产品信息可能会造成损失。 4. 履约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也可能存在合同到期时无法履约的风险。 5. 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执行而给公司带来损失。 <p>控制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将以实际外汇收支预测为基础进行交易，严格控制交易规模，并建立动态监控与止损机制，以降低汇率异常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2. 公司通过财务管理和内控相关制度明确审批权限、风险控制及关键岗位职责分离等关键事项，确保规范运作。 3. 公司仅选择信用评级高、具有合法资质的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并设定单一对手方交易额度上限，以控制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 4. 公司财务部门持续跟踪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5. 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使用情况、操作合规性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p>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p>	<p>不适用。</p>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339,640.00	0	0	不存在
合计	-	20,339,640.00	0	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新加坡衡东光	子公司	无实际业务	3,240.06 万新币	200,381,659.49	176,106,746.72	0	-302,669.09	-302,669.09
香港衡东光	子公司	海外销售采购主体	107.80 万港币	1,082,305,041.56	144,730,825.49	3,054,845,066.33	73,270,739.01	61,340,507.17
阿成新越（越南）	子公司	越南生产基地	1,600 万美元	620,437,958.37	100,431,076.11	990,674,171.05	11,730,379.65	12,152,565.27
桂林东衡光	子公司	桂林生产基地	3,900 万人民币	491,351,884.19	158,673,248.48	805,930,839.19	86,196,358.78	79,583,594.26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新加坡衡东光为公司对外投资控股主体，未实际开展业务。

香港衡东光为公司主要海外销售、采购主体，经营业绩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境外业务规模扩大。

桂林东衡光为公司国内桂林生产基地经营主体，经营业绩大幅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桂林生产基地产能规模提升所致。

阿成新越（越南）作为公司越南生产基地主要经营主体，经营业绩大幅增长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越南生产基地产能规模提升所致。

(3) 子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持股公司主要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及合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442046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因此，本公司 2025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00% 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00%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明确若干情形下的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免征政策的通知》

（桂财税〔2023〕5 号）规定，对在 2021-2025 年期间符合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企业，自其首次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所属纳税年度起，逐年连续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 5 年。公司之子公司桂林东衡符合上述条件，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0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衢添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 根据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 (Board of Investment, “BOI”) 的税收优惠政策，经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批准企业，符合 5 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条件的，自首次发生销售收入起享受 5 年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之子公司 EAST POINT CONNECT (THAILAND) CO.,LTD 自 2024 年 4 月起符合 BOI 税收优惠条件。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6,974,009.75	52,640,823.5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7%	4.0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9	16
本科	101	142
专科及以下	82	98
研发人员总计	192	256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	5.83%	5.83%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19	105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22	18
-------------	----	----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新人工智能领域的超大芯数布线应用开发	应用于超大规模数据中心的超大芯数光连接布线产品的开发及量产。	研发阶段	实现 864 芯至 6912 芯产品系列批量制作，满足不同类型连接器布线方案使用需求。	满足市场下一代产品需求，有助于公司拓展更广泛的产品应用场景。
超高低温光纤及连接器应用开发	开发能耐超超低温环境多芯光纤连接器端接工艺。	研发阶段	产品可应用于-60~ 150°C的超超低温环境。	有助于公司开发出能应用于极端环境的产品，带来营业收入贡献。
1.6T 光纤透镜阵列器件开发	开发适用于 1.6T 数通光模块的光纤阵列器件。	研发阶段	完成透镜阵列与光纤阵列主动对准耦合能力的建立。	有助于公司开发完善 1.6T 产品类型布局，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全自动化跳线生产线开发	开发光纤连接器关键工序自动化设备及对应数字化管理软件。	已验收	1、开发剥纤、穿纤、胶水固化、测试等光纤连接器关键工序的自动化设备； 2、开发数字化管理软件。	有助于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生产效率的提升，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光器件核心部件自动化设备开发	实现光器件核心部件关键工序的自动化设备开发。	研发阶段	实现光器件产品核心部件部分关键生产工序的自动化。	提升公司光器件产品核心部件的生产效率及质量稳定性，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注：表中列示报告期内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p>(一) 收入确认</p> <p>1、事项描述</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五、34”。</p> <p>由于营业收入是衢东光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衢东光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或预期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会计师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2、审计应对

会计师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确认相关控制已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和询问企业相关人员，检查销售合同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内是否保持一贯性；

（3）抽样检查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有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送货签收单、物流记录、海关报关单及回款单据等；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

（5）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抽样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核对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获取境外收入明细表，核查公司对境外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并检查出口退税明细表与电子口岸数据的匹配性；

（7）检查应收账款当期收款记录及期后收款记录，抽查销售回款的回款单据，核对付款单位名称、回款金额、日期与收款凭证是否一致；

（8）对报告期内的收入及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以识别是否存在异常交易。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会计师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五、3”。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对客户信用风险、未来可收回金额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会计师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会计师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大额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评估资料，特别关注超过信用期、长账龄的应收账款，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现状的核查，核对历史交易记录、过往还款履约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

(3) 评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评估管理层应收款项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结合公司所在行业、交易客户的特点，评估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比例设定的合理性；

(4)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会计师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减值的判断及估计。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1)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近一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其他鉴证报告客观、公正、公允。

(2)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和要求，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影响其独立性的事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并且有长期担任国内上市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经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积极提供专业服务、出具各项报告，按时完成审计工作任务。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合法合规经营方面，公司以守法合规为经营理念，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发展就业岗位。公司在报告期内始终保持良好的合规记录，未受到任何行政处罚，以实际行动践行诚信经营的理念。

在股东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依规召开股东会，优化投资者沟通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了4次股东会，切实保障股东的知情权与参与权。同时，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在员工关怀方面，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缴纳五险一金，搭建并不断完善员工培养与晋升体系，并落实丰富的假日福利，致力于提升员工的归属感与幸福感。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投入保持高速增长

光通信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分为数通市场及电信运营商市场，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全球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数据中心建设成为大势所趋。根据电信、安全、网络和数据中心行业知名市场研究机构 Dell'Oro Group 发布的报告，2024 年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支出同比增长 51%，达到 4,550 亿美元，2025 年随着人工智能部署以及基础设施投资的加速，2025 年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支出增长了 57%，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趋势。

2、AI 数据中心后端网络光互联需求推动无源光器件市场需求增长

传统数据中心主要利用前端网络（Front-end Network）将交换机和 CPU 组成互联集群；而 AI 数据中心在此基础上还需要增加后端网络（Back-end Network，主要包括 Scale-out、Scale-up 拓展网络）来将 GPU 连接为一个算力集群。后端网络（尤其是 Scale-out）的大量光互联需求导致 AI 数据中心相比传统数据中心，对光模块、无源光纤布线产品的需求量大幅增长，从而进一步带动无源光器件在数

通细分市场的需求保持高速增长。根据市场权威机构 LightCounting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全球数通光模块销售额在 2024 年实现翻倍增长后，在 2025 年继续同比增长 70%，保持高速增长趋势。

3、全球数据中心网络架构继续向超大规模、高带宽方向演进

2025 年，在 AI 大模型训练与推理算力需求快速增长的带动下，除了数据中心内部后端网络拓展外，数据中心间 Scale-across 跨域互联正在兴起，其可实现分布式数据中心间的算力互联，逐渐成为光通信行业新的增长点。另一方面，根据市场权威机构 LightCounting 2025 年 7 月发布的报告，2025 年 400G、800G 光模块已成为市场主流，1.6T 光模块预期 2026 年也将快速放量。报告期内，全球数据中心网络架构继续向超大规模、高带宽方向演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聚焦于光通信领域无源光器件细分行业，致力于成为一家全球领先的无源光连接器件制造商。

销售方面，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开发与业务协同，积极拓展各项业务，深化与战略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研发方面，公司始终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基本发展战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升研发技术实力。公司研发类型包括市场主导类、技术预测类及战略升级类。

生产运营方面，公司根据全球数据中心终端市场区域构成、下游行业增速、客户交付需求、成本经济效益等因素，开展多元化的海内外产能布局，积极响应市场及客户需求。

数字化建设方面，公司持续加强业务平台数字化建设，优化业务模块间的协同，积极推动各部门运营管理效率的提升。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6 年度，为抓住全球 AI 高速发展背景下光通信行业的巨大发展机遇，公司将继续与战略客户深度合作，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持续重视研发投入，推动产品迭代及新产品开发；持续稳步推进扩产计划，进一步提升产品交付能力；持续推动智能制造、数字化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2026 年，公司将利用自筹资金与募集资金稳步推进落实经营计划，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力争为投资者持续

带来回报。

1、聚焦战略客户，进一步扩大高速率、高密度产品业务规模

在当下全球数据中心建设加速、无源光器件技术快速发展的关键时期，公司将利用与战略客户的深度合作关系，紧跟行业技术趋势和战略客户产品需求，持续推进公司 800G、1.6T 多光纤并行无源内连光器件、MMC 光纤连接器、超大芯数光纤预端接布线总成等产品的客户项目导入和规模化交付工作，进一步扩大高速率、高密度产品的业务规模。

2、持续重视研发投入，积极推动产品迭代和新产品开发

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资源投入，进一步加强研发团队建设，提升公司整体技术开发能力。产品迭代方面，公司将积极推动超大芯数光纤预端接布线总成、3.2T 无源内连光器件、光纤柔性线路产品（Shuffle）等产品的开发工作；新产品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推动 ELSFP 保偏无源内连光器件、CPO 无源内连光器件等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客户导入。

3、持续稳步推进国内外生产基地扩产计划，进一步提升产品交付能力

在产能布局方面，公司将根据下游行业增速、客户交付需求等因素，持续稳步推进国内外生产基地的扩产计划，进一步提升产品交付能力。

4、持续推动智能制造、数字化建设，提升经营管理效率

为发挥公司智能制造优势，在充分评估产品工艺、市场需求、经济效益等因素后，公司将继续推动成熟先进制造设备的应用推广，并开展设备迭代和新设备开发工作；数字化升级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生产和运营管理体系的数字化建设。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公司业务拓展会受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政策、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格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境外经营风险	<p>风险描述: 公司在境外设立多家子公司并持续开展业务, 如果未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对于现金分红、资金结转、税收、外汇等事项的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 可能对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利润分配至母公司构成一定障碍。若公司未来不能对境外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进行科学有效的管理, 或者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经济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将对公司境外业务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和地区相关法律法规、经济政策的变化情况, 持续加强对境外子公司的有效管控。</p>
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p>风险描述: 报告期内, 公司境外收入占比较高。如果未来全球主要国家贸易政策出现不利变化, 可能会影响下游终端客户在全球市场的布局并减少对无源光器件产品的市场需求, 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全球贸易政策的变化情况, 制定针对性的市场销售策略, 并发挥全球化布局优势, 尽可能降低国际贸易摩擦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p>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p>风险描述: 2024 年、2025 年, 公司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比例分别为 76.97%、78.34%, 公司客户群体较为稳定且整体客户集中度较高。若公司未来下游客户对无源光纤布线产品、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及相关配套产品的需求减少, 或公司拓展新的客户及业务不及预期, 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客户合作关系的基础上同时加强开拓新客户。</p>

<p>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风险</p>	<p>风险描述： 公司所处光通信行业市场竞争充分，技术更新迭代速度快，由于新技术研发投入的成果转化存在一定时滞性，研发项目亦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若公司新产品的开发进度及市场应用情况不及预期，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基本发展战略，紧跟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在无源光器件新兴产品方面进行提前布局。</p>
<p>内部控制与管理风险</p>	<p>风险描述： 随着公司资产规模及营业收入快速扩张，若公司的内部控制及管理不能适应资产、业务、人员等规模快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未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将会导致公司经营效率下降，从而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及盈利质量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公司将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强化内部授权体系，不断优化经营管理的各项具体制度，并开展各类内控宣导培训和管理优化工作。</p>
<p>原材料供应紧张、价格波动的风险</p>	<p>风险描述： 由于公司下游行业需求迅速增长，光纤、光缆、连接器插芯等原材料受市场供需的影响较大，因此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上涨，且如果公司无法及时采取相应提高产品价格等措施向下游客户传导，将引起公司产品成本的上升，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公司紧密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市场供需情况，基于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针对关键原材料适时进行战略储备与采购，以合理成本保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p>
<p>汇率波动风险</p>	<p>风险描述： 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境外收入占比为 91.22%，公司外销产品主要以美元结算，因此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以美元结算的销售收入金额并产生汇兑损益。若未来公司境外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且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根据公司资金使用计划，通过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紧密合作，制定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综合方案，适时进行外汇结汇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加强财务风险管控，尽量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	---------------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本期无新增的重大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	-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11,000.00	0.00%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11,000.00	0.00%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1、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桂林东衡光	50,000,000	0	0	2024年5月31日	2025年6月1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桂林东衡光	15,000,000	0	0	2024年6月18日	2025年3月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桂林东衡光	30,000,000	0	0	2025年1月6日	2025年10月1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桂林东衡光	70,000,000	0	0	2025年5月26日	2023年5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桂林东衡光	10,000,000	0	0	2025年5月26日	2028年5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衡添达	10,000,000	0	0	2024年9月27日	2025年9月2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衡添达	10,000,000	5,000,000	0	2025年9月26日	2026年9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195,000,000	5,000,000	0	-	-	-	-	-

3、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95,000,000	5,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	175,000,000	0

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4、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清偿及违规担保情形。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建伟	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0	0	0	2023年10月7日	2025年6月26日	保证	连带	-
陈建伟	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	36,000,000.00	0	0	2024年1月18日	2025年3月27日	保证	连带	-
陈建伟	银行借款、银行	50,000,000.00	0	0	2024年5月8日	2025年12月26日	保证	连带	-

	承 兑 汇 票、信用 证				日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银行 承 兑 汇 票	60,000,000.00	0	0	2024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6 月 14 日	保证	连带	-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	0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6 年 1 月 22 日	保证	连带	-
陈建伟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45,750,000.00	0	0	2024 年 9 月 20 日	2025 年 9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银行 承 兑 汇 票	50,000,000.00	0	0	2024 年 10 月 24 日	2025 年 11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	51,000,000.00	20,000,000.00	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6 年 1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	50,000,000.00	47,000,000.00	0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6 年 9 月 1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	60,000,000.00	20,000,000.00	0	2025 年 2 月 17 日	2026 年 3 月 9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银行 承 兑 汇 票	50,000,000.00	0	0	2025 年 4 月 21 日	2026 年 3 月 27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	50,000,000.00	14,550,000.00	0	2025 年 4 月 21 日	2027 年 6 月 9 日	保证	连带	2024 年 7 月 29 日
陈建伟	银 行 借 款、银行 承 兑 汇 票	100,000,000.00	60,000,000.00	0	2025 年 6 月 10 日	2026 年 6 月 10 日	保证	连带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陈建伟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100,000,000.00	11,996,600.00	0	2025 年 7 月 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保证	连带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陈建伟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60,000,000.00	31,524,300.00	0	2025 年 6 月 20 日	2026 年 6 月 20 日	保证	连带	2025 年 4 月 28 日
陈建伟	银 行 承	15,000,000.00	0	0	2024 年	2025 年	保证	连带	-

	兑汇票				6月18日	3月9日			
陈建伟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0	0	0	2025年1月6日	2025年10月14日	保证	连带	2024年7月29日
陈建伟	银行借款	50,000,000.00	0	0	2024年5月31日	2025年6月13日	保证	连带	-
陈建伟	银行借款	70,000,000.00	0	0	2025年5月26日	2033年5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5年4月28日
陈建伟	银行借款	10,000,000.00	0	0	2025年5月26日	2028年5月26日	保证	连带	2025年4月28日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5年3月17日	-	发行	关于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承诺业绩下滑延长股份锁定期	正在履行中
新增董事刘光美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遵守股份锁定规定	正在履行中
持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承诺愿意长期持有股份或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减持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承诺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承诺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避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承诺避免占用公司资金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避免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规范或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正在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8月21日	-	发行	关于不存在违规交易及承担退市责任的承诺	承诺不存在违规交易及承担退市责任	正在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2025年12月8日	-	发行	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的承诺	承诺遵守和执行《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要求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及新增承诺事项，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时任监事在报告期内均严格履行前述承诺，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货币资金	流动资产	保证金	26,457,753.32	1.33%	票据保证金、远期结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流动资产	使用受限	8,709,130.10	0.44%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贴现未到期票据
总计	-	-	35,166,883.42	1.77%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受限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902,535	18.86%	9,225,000	20,127,535	29.5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6,919,013	81.14%	1,025,000	47,944,013	70.4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738,431	65.27%	-	37,738,431	55.44%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57,821,548	-	10,250,000	68,071,54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72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1月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衡水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92号）；2025年12月2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衡水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5〕1103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普通股10,250,000股，公司股本由57,821,548股变为68,071,548股。

(二)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881,812	0	25,881,812	38.02%	25,881,812	0
2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11,856,619	0	11,856,619	17.42%	11,856,619	0

		人						
3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77,588	0	6,477,588	9.52%	6,477,588	0
4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17,100	0	3,717,100	5.46%	0	3,717,100
5	深圳福泉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10,487	0	2,110,487	3.10%	0	2,110,487
6	深圳市蓓蓓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50,994	0	1,650,994	2.43%	1,650,994	0
7	招商证券资管—招商银行—招商资管衡东光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930,000	930,000	1.37%	930,000	0
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29,262	0	929,262	1.37%	0	929,262
9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9,262	0	929,262	1.37%	0	929,262
10	珠海招证冠智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89,000	0	789,000	1.16%	789,000	0
	合计	-	54,342,124	930,000	55,272,124	81.20%	47,586,013	7,686,111

前十名股东相互关系说明：

1、锐创实业为锐发贸易持股 100%的子公司，锐发贸易、锐创实业均为陈建伟实际控制的企业。

2、蕾果咨询、蓓蕾咨询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董事、总经理贺莉。

3、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控制的企业。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红土创客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控制的企业。

4. 招商证券资管—招商银行—招商资管衡东光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招证冠智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招商证券资管—招商银行—招商资管衡东光员工参与北交所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战略投资者，通过公开发行持有公司股份，限售期为 12 个月，自公开发行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未约定持股期间。

单位：股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100
2	深圳福泉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0,487
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262
4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9,262
5	高靖	681,063
6	深圳福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6,201
7	潘宇红	500,000
8	石玲	387,630
9	陈君	300,000
10	深圳市鲲鹏一创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9,098
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1、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控制的企业。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深圳红土创客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深创投控制的企业。

2、深圳福泉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福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深圳福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锐发贸易直接持有公司 38.02%的股份，通过锐创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17.42%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5.44%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锐发贸易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时间	2006年8月18日
注册资本	1万港元
实收资本	1万港元
董事	林婷婷
注册地/主要生产 经营地	RM 1208-1209 12/F OFFICE TOWER TWO GRAND PLAZA 625 NATHAN ROAD MONGKOK KL
股东构成	陈建伟 70%，林婷婷 30%
主营业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建伟。陈建伟持有控股股东锐发贸易 70%股权，通过锐发贸易间接持有公司 26.62%的股份；锐创实业是锐发贸易持股 100%的子公司，陈建伟通过锐创实业间接持有公司 12.19%的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38.81%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55.44%的表决权。

陈建伟，男，1963年4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现任公司董事长。1984年至1988年，任高欣工程有限公司销售代表；1989年至1996年，担任银润工程有限公司市场

代表；1996年至2007年，开拓美国市场；2001年11月至2010年1月担任衡东通讯产品（昆明）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2月至2011年8月，筹备及创办衡东光有限；2011年9月至2022年11月，历任衡东光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12月至2021年8月，担任深圳市衡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9月至今，担任锐创实业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年11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37,738,431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55.44%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上市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 (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5年12月23日	2025年12月31日	10,250,000	10,250,000	直接定价方式	31.59	323,797,500.00	越南生产基地扩建项目；桂林制造基地扩建（三期）项目；总部光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277,878,397.87	0.00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3,797,5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5,919,102.13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77,878,397.87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公司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 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1月16日	2025年1月16日	3.30%
2	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2月4日	2025年2月5日	4.00%
3	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3月27日	2025年3月27日	4.00%
4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6月7日	2025年1月9日	3.30%
5	保证担保	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6月14日	2025年6月14日	3.26%
6	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7日	3.30%
7	保证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6月28日	2025年6月28日	3.45%
8	保证担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12月2日	2025年11月27日	3.10%
9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2.80%
10	保证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	2024年12月27日	2026年8月26日	2.60%
11	保证担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26日	1.80%

12	保证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28,000,000.00	2025年1月2日	2026年8月26日	2.60%
13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	2025年1月20日	2026年1月20日	2.80%
14	保证担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	2025年1月22日	2026年1月22日	2.90%
15	保证担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	2025年3月7日	2026年3月9日	3.30%
16	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5年5月28日	2027年5月26日	2.43%
17	保证担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银行金融机构	40,000,000.00	2025年6月11日	2026年6月10日	2.85%
18	保证担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5年6月11日	2027年6月9日	2.43%
19	保证担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7月11日	2025年6月13日	3.00%
20	保证担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7月19日	2025年6月13日	3.00%
21	保证担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8月8日	2025年6月13日	3.00%
22	保证担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4年11月1日	2025年6月12日	3.00%
23	保证担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	2024年12月3日	2025年6月13日	2.50%
24	保证担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4年12月4日	2025年6月13日	2.50%
25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4年9月27日	2025年9月26日	3.00%
26	保证担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	2025年9月26日	2026年9月26日	2.80%
27	抵押担保	越南工商银行东海防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3,336,165.99	2025年3月4日	2025年6月17日	4.10%
28	抵押担保	越南工商银行东海防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163,834.01	2025年3月18日	2025年6月17日	4.10%
29	抵押担保	越南工商银行东海防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1,588,487.94	2025年4月2日	2025年6月17日	4.80%

30	抵押担保	越南工商银行东 海防支行	银行金融机构	2,200,000.00	2025年4月28 日	2025年5月6日	4.80%
合计	-	-	-	332,288,487.94	-	-	-

注：越南工商银行东海防支行贷款币种为越南盾，采用报告期平均汇率折算。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调整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股东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实施如下利润分配政策：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利润分配方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考虑到公司的成长性 or 重大资金需求，在保证现金分红最低分配比例及公司股本规模与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现金流充裕；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4、进行现金分红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

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3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20%；

3、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4、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股票股利分红：在公司经营状况、成长性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六）利润分配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公司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公开披露。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方案时，要详细记录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2、股东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投票权。

3、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分红预案应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4、公司年度盈利，董事会未提出年度现金分红预案或无法按照本章程现金分红政策分红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未现金分红或未按既定现金分配政策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5、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须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在充分研究论证后提出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批准，公司将视情况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会提供便利。股东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公司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同时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了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2. 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拟定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年度分配预案	5.4	0	4
--------	-----	---	---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陈建伟	董事长	男	1963年 4月	2025年 11月21日	2028年 11月20日	356.14	否	依据董事2025年薪酬方案,结合年度经营情况、岗位职责等综合评定;已完成
贺莉	董事、 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1977年 8月	2025年 11月21日	2028年 11月20日	314.05	否	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结合年度经营情况、岗位职责等综合评定;已完成
滑翔	外部董事	女	1976年 2月	2025年 11月21日	2026年4 月7日	0	是	不适用
段礼乐	独立董事	男	1984年 10月	2025年 11月21日	2028年 11月20日	10.0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已完成
赵静	独立董事	女	1986年 11月	2025年 11月21日	2028年 11月20日	10.00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已完成
刘光美	职工代表董事	女	1991年 6月	2025年 11月21日	2028年 11月20日	42.02	否	依据董事2025年薪酬方案,结合

								年度经营情况、岗位职责等综合评定；已完成
陈丽萍	财务负责人	女	1974年 12月	2025年 11月26日	2028年 11月20日	120.75	否	依据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结合年度经营情况、岗位职责等综合评定；已完成
金鑫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 11月	2025年 11月26日	2028年 11月20日	119.19	否	依据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薪酬方案，结合年度经营情况、岗位职责等综合评定；已完成
合计						972.14	-	-
董事会人数：					6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注①：陈建伟 2025 年 11 月 21 日被选举为公司董事，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起被选举为公司董事长。

注②：贺莉总经理任期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0 日，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3 月 20 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p>1、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建伟为控股股东锐发贸易的实际控制人，锐创实业为锐发贸易持股 100%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建伟通过锐发贸易实际控制锐创实业。</p> <p>2、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贺莉为员工持股平台蕾果咨询、蓓蕾咨询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职工代表董事刘光美为蓓蕾咨询的合伙人。财务负责人陈丽萍及副总经理金鑫为蕾果咨询的合伙人。</p> <p>3、外部董事滑翔在公司股东深创投担任投后管理部总经理。</p> <p>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及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系。</p>
--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	数量变	期末持	期末普	期末持	期末被	期末持
----	----	------	-----	-----	-----	-----	-----	-----

		流通股数	动	普通股 股数	流通股 比例	有股票 期权数 量	授予的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有无限 售股份 数量
陈建伟	董事长	-	-	-	-	-	-	-
贺莉	董事、总 经理、董 事会秘书	-	-	-	-	-	-	-
滑翔	外部董事	-	-	-	-	-	-	-
段礼乐	独立董事	-	-	-	-	-	-	-
赵静	独立董事	-	-	-	-	-	-	-
刘光美	职工代表 董事	-	-	-	-	-	-	-
陈丽萍	财务负责 人	-	-	-	-	-	-	-
金鑫	副总经理	-	-	-	-	-	-	-
合计	-	0	-	0	0%	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2025 年 5 月 19 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2025 年 8 月 5 日、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后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董事长根据个人所承担的工作职责、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以及公司经营情况等综合确定薪酬标

准。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会决议支付。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照公司相同行业或相当规模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工资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金按照公司的相关规定以季度绩效、年终奖等形式发放。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研发人员	192	126	62	256
生产人员	2,903	3,874	2,889	3,888
销售人员	58	22	16	64
管理与行政人员	143	85	44	184
员工总计	3,296	4,107	3,011	4,39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5	28
本科	327	473
专科及以下	2,954	3,891
员工总计	3,296	4,392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行业水平、物价水平、当地工资标准等市场因素，建立了符合自身需求的员工薪酬体系。员工薪酬主要由工资、津贴、奖金等组成。公司实施劳动合同制，与全体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定期按时向员工支付薪酬。

2、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各岗位员工培训需求，有针对性地组织和实施了一系列培训活动，包括新员工培训、专业技能类培训、综合管理类培训等。同时，为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公司还不定期组织开展丰富多

彩的团队建设活动和文体活动，不断提高员工的认同感和凝聚力，以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报告期内，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为 1,855,546.52 小时，支付的报酬含税总额为 35,291,278.06 元。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陈建伟	新增	董事长	0	0	0
庄蔚	新增	香港衡东光负责人	0	0	0
吴涛	新增	董秘办负责人	0	0	0
祁超智	新增	研发技术总监	0	0	0
程华腾	新增	阿成光纤（越南）及阿成新越（越南）总经理	0	0	0
何业明	新增	技术总监	0	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1月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认定陈建伟、庄蔚、吴涛、祁超智、程华腾、何业明六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核心员工的认定有利于增强公司人员的稳定性，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3月，公司董事会秘书贺莉因工作调整提出辞任，辞任后将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6年3月2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聘任吴涛为董事会秘书。2026年3月，公司非独立董事滑翔因个人工作原因提出辞任。2026年4月7日，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

议，选举华金秋为独立董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3 日、2026 年 4 月 8 日在北交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等公告。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公司聚焦于光通信领域无源光器件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中的“C3976 光电子器件制造”。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一、 行业概况

（一） 行业法规政策

近年来，我国政府相继推出多项有利于光通信行业发展的支持性政策，如《“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广东省加快推动光芯片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4—2030 年）》。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广东省加快推动光芯片产业创新发展行动方案（2024—2030 年）》	粤办函（2024）289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9	大力支持收发模块、调制器、可重构光神经网络推理器、PLC 分路器、AWG 光栅等光器件及光模块核心部件的研发和产业化。支持硅光集成、异质集成、磊晶生长和外延工艺、制造工艺等光芯片相关制造工艺研发和持续优化。
《关于推动未来产业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	工信部联科（2024）12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2024.1	强化新型基础设施。深入推进 5G、算力基础设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车联网、千兆光网等建设，前瞻布局 6G、卫星互联网、手机直连卫星等关键技术研究，构建高速泛在、集成互联、智能绿色、安全高效的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引导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服务未来产业，深化设施、设备和数据共享，加速前沿技术转化应用。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向交通、能源、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融合赋能，

				发展公路数字经济，加快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7号	发改委	2023.12	将 100Gb/s 及以上光传输系统建设等新一代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敏感元器件及传感器、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混合集成电路、电力电子器件、光电子器件、无源集成元件等新型电子元器件制造列为国家鼓励发展产业。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发〔2021〕29号	国务院	2022.1	推进光纤网络扩容提速，加快千兆网络部署，持续推进新一代超大容量、超长距离、智能调度的光传输网建设，实现城市地区和重点乡镇千兆光纤网络全面覆盖。加快 5G 网络规模化部署，推动 5G 独立组网规模商用，实现 5G 网络深度覆盖，助推行业融合应用。推进 IPv6 规模部署应用，深入开展网络基础设施 IPv6 改造，增强网络互联互通能力。优化网络和应用服务性能，提升基础设施业务承载能力和终端支持能力，深化对各类网站及应用的 IPv6 改造。

公司所处无源光器件细分行业作为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公司基于行业发展及客户需求，将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作为基本发展战略，积极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促进业绩持续稳步增长。

（二） 行业发展情况及趋势

1、无源光器件行业发展情况

光通信网络由光/电芯片、光器件、光模块、光纤光缆等上游产品组合构建而成，其中光器件根据是否需要外部电源驱动可分为有源光器件和无源光器件。公司所处无源光器件细分行业是光通信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光通信技术可实现信息的高速传输，已在数通市场（含数据中心）及电信领域得到广泛应用，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全球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趋势，数据中心加速建设成为大势所趋。根据市场研究机构 Omdia 的数据，2024 年数通市场已超越电信市场成为光模块的主要应用领域。无源光器件可实现光信号的高速率、低损耗传输，数通市场是公司最主要的下游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AI 应用的快速发展正加速各行业智能化转型，进一步推动光通信行业快速发展，带动

全球光器件市场规模与日俱增。一方面，随着全球 AI 大模型厂商持续推出新一代模型，各个垂直行业用户数量增长将催生更多的训练和推理算力需求，算力基础设施之间的光互联需求将继续拉动无源光器件产品的快速增长；另一方面，伴随着数据中心算力规模提升与网络架构升级，800G、1.6T 高速率光模块、CPO 交换机等光通讯硬件设备在数据中心领域的应用需求将有望进一步增长，成为光通信行业应对 AI 算力互联需求的新一代光连接解决方案，这将导致无源光器件进一步向高密度、高速率、低损耗、高集成度等方向发展。

2、无源光器件行业发展趋势

(1) 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投入保持高速增长

光通信下游应用领域主要分为数通市场及电信运营商市场，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全球数据流量呈爆发式增长，数据中心建设成为大势所趋。根据电信、安全、网络和数据中心行业知名市场研究机构 Dell'Oro Group 发布的报告，2024 年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支出同比增长 51%，达到 4,550 亿美元，2025 年随着人工智能部署以及基础设施投资的加速，2025 年全球数据中心资本支出增长了 57%，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趋势。

(2) AI 数据中心后端网络光互联需求推动无源光器件市场需求增长

传统数据中心主要利用前端网络（Front-end Network）将交换机和 CPU 组成互联集群；而 AI 数据中心在此基础上还需要增加后端网络（Back-end Network，主要包括 Scale-out、Scale-up 拓展网络）来将 GPU 连接为一个算力集群。后端网络（尤其是 Scale-out）的大量光互联需求导致 AI 数据中心相比传统数据中心，对光模块、无源光纤布线产品的需求量大幅增长，从而进一步带动无源光器件在数通细分市场的需求保持高速增长。根据市场权威机构 LightCounting 2026 年 3 月发布的报告，全球数通光模块销售额在 2024 年实现翻倍增长后，在 2025 年继续同比增长 70%，保持高速增长趋势。

(3) 全球数据中心网络架构继续向超大规模、高带宽方向演进

2025 年，在 AI 大模型训练与推理算力需求快速增长的带动下，除了数据中心内部后端网络拓展外，数据中心间 Scale-across 跨域互联正在兴起，其可实现分布式数据中心间的算力互联，逐渐成为光通信行业新的增长点。另一方面，根据市场权威机构 LightCounting 2025 年 7 月发布的报告，2025 年 400G、800G 光模块已成为市场主流，1.6T 光模块预期 2026 年也将快速放量。报告期内，全球数据中心网络架构继续向超大规模、高带宽方向演进。

二、 产品竞争力和迭代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核心竞争力	是否发生产品迭代	产品迭代情况	迭代对公司当期经营的影响
无源光纤布线	光电子器件制造	产品的高密度、低插损、高可靠性	是	超大芯数光纤预端接布线总成产品量产芯数最高达到3456芯，同时6912芯产品已完成产品开发	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细分市场的产品竞争力
无源内连光器件	光电子器件制造	产品的低插损、高速率、高可靠性	是	公司应用于400G、800G、1.6T光模块的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均已批量交付	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细分市场的产品竞争力

三、 产品生产和销售

(一) 主要产品当前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量	产能利用率	若产能利用率较低，说明未充分利用产能的原因
无源光器件	1,541.32万个	90.65%	-

注：表中列示产量为自产产量。

(二) 主要产品在建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工艺路线及环保投入
桂林制造基地扩建(三期)项目	22,958.09万元	1,330.00万只	项目建设期3年	9,881.89万元
越南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6,198.17万元	1,062.66万只	项目建设期2年	11,208.54万元

注：表中列示设计产能对应产品为无源光器件产品；此外越南生产基地扩建项目设计产能还包括预期新增配套产品（光缆、注塑、钣金等）生产线。

(三) 主要产品委托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产品种类	占同类产品的比例	受托方情况	与受托厂商之间的排他性协议签订情况
----	------	----------	-------	-------------------

无源光纤布线、无源内连光器件	无源光器件	1.31%	公司认证通过的委托生产厂商	根据产品类型和供应链管理政策确定
----------------	-------	-------	---------------	------------------

注：占同类产品的比例为委托生产产品销售收入占同类产品收入的比例。

(四) 招投标产品销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按规定实施招投标的情况。

四、 研发情况

(一) 研发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技术中心及研发团队，主要采用自主研发模式开展研发工作。公司研发类型分为市场主导型、技术预测型及战略升级研发型三类：市场主导型研发项目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出符合行业及市场最新需求的产品；技术预测型的研发项目，以研发技术中心对行业技术发展的预判为导向，结合营销部门对行业市场潜在需求的理解确定研发技术或产品的方向；战略升级研发型主要从公司未来长期战略发展考虑，如对先进制造方式即智能制造相关的研发项目。

公司研发技术中心由产品开发部、技术支持部、中心管理部、智能制造研发部等部门组成。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合计256人。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主要聚焦于无源光器件业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取得的国内专利共118项，其中发明专利21项；国际专利1项，为发明专利。

(二)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前五名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报告期研发支出金额	总研发支出金额
1	新人工智能领域的超大芯数布线应用开发	9,335,135.73	9,335,135.73
2	光器件核心部件自动化设备开发	6,714,008.86	6,714,008.86
3	超高低温光纤及连接器应用开发	6,093,702.96	6,093,702.96
4	1.6T 光纤透镜阵列器件开发	6,163,536.80	6,382,984.67
5	全自动化跳线生产线开发	5,651,456.59	21,225,361.99
	合计	33,957,840.94	49,751,194.2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76,974,009.75	52,640,823.52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7%	4.00%
研发支出中资本化的比例	-	-

五、 专利变动

(一) 重大专利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二)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保护措施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专利或非专利技术纠纷

适用 不适用

六、 通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专用计算机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八、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传输材料、设备或相关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换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接入设备或其零部件

适用 不适用

九、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 电子器件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的关键性能指标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产品性能指标	公司产品关键性能指标
光纤连接器	密度	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量产芯数范围最高可达 3456 芯，6912 芯光纤连接器产品已完成产品开发
	插入损耗	公司光纤连接器产品光纤插损平均值为 0.12dB
	回波损耗	公司 UPC 研磨端面光纤回波损耗大于 55dB, APC 研磨端面光纤回波损耗大于 65dB
	可靠性	公司获得了全球通信行业严苛的无源光器件产品 GR326、GR1435 产品认证
光纤柔性线路产品	密度	该类产品芯数类型包括 576 芯、768 芯、1112 芯等
	附加损耗	附加损耗参数数值小于 0.1dB，结构损耗接近 0dB
无源内连光器件	插入损耗	插入损耗指标为<0.35dB
	纤芯间距	产品纤芯间距精度指标为±0.5μm
	传输速率	公司 400G、800G、1.6T 数通光模块所需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已实现批量交付
	可靠性	无源内连光器件产品满足 GR468 和 GR1221 标准

十一、 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电子元件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类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建立由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董事会引入独立董事，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为公司高效、稳健经营提供了组织保证。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修订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适用的《公司章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交所业务规则，修订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

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交所业务规则，新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信息暂缓、豁免披露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北交所上市后的内部控制制度。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所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的框架内，确保股东会全流程规范运作。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要求提供网络投票的事项，在相关股东会召开时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会提供便利，涉及重大决策、关联交易等事项均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的公司治理制度进行，在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上，均已履行规定审议程序，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业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取消了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同时修订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适用的《公司章程》及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针对以上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衢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并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事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等相关公告。

(二) 董事会、股东会运作情况

1、 董事会、股东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p>1、2025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项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2、2025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8项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2024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3、2025年7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1-3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p>4、2025年8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7项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并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5、2025年8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p>

		<p>议，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6、2025年9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7项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修订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p> <p>7、2025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3项议案：《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8、2025年11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5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9、2025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1项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1-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p> <p>10、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6项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p>11、2025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项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p>
股东会	4	1、2025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14项议案：《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p>《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p> <p>2、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5 项议案：《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关于制定、修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3、202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1 项议案：《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p> <p>4、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4 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的议案》。</p>
--	--

2、 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程序和决议等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修订和完善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和北交所上市后适

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并新制定了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舆情管理制度》《信息暂缓、豁免披露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持续完善与规范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以充分满足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京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修订和完善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和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公司通过公告（包括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股东会、公司网站、投资者咨询电话、公开电子邮箱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根据议事规则及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就有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规定将部分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效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 (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 (天)
--------	--------------------	------------------	---------	---------	---------	---------	---------------

赵静	3	2	11	现场或通讯出席	4	现场或通讯出席	15
段礼乐	3	4	11	现场或通讯出席	4	现场或通讯出席	15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的业务规则，认真、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按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需审议的重大事项认真审议并充分发表意见，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保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中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

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四)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治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制度均有效实施并发挥良好的作用，未出现因内部控制制度的原因导致的重大责任事故。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管理层将继续结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加以改进和完善。

(五)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会计师认为，衢东光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出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的业务规则，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和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的原则编制及披露年报，未发生年度报告重大差错。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的业务规则，公司修订和完善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和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此外，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在公司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工资按月平均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奖金按照公司的激励考核办法或者公司制定解释的其他考核文件，在综合考量前述文件中的考核指标的基础上，最终确定是否以季度绩效、年终奖等的形式发放。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等议案，提供了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0 日 15:00—2025 年 11 月 21 日 15:00，并针对该次选举董事议案采取了累积投票制，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的股东人数为 0。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北交所的业务规则，修订和完善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阶段和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负责人，公司通过公告（包括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股东会、公司网站、投资者咨询电话、公开电子邮箱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

未来公司将继续采用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畅通，促进双方良性互动，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容诚审字[2026]518Z0918号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3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郑立红 4 年	陈美婷 4 年	田胜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7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容诚审字[2026]518Z0918号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衡东光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衡东光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

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五、34”。

由于营业收入是衡东光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衡东光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或预期目标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确认相关控制已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关键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了解和询问企业相关人员，检查销售合同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的确认条件、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报告期内是否保持一贯性；

（3）抽样检查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有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送货签收单、物流记录、海关报关单及回款单据等；

（4）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进行函证；

（5）对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抽样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销售收入，核对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获取境外收入明细表，核查公司对境外主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并检查出口退税明细表与电子口岸数据的匹配性；

（7）检查应收账款当期收款记录及期后收款记录，抽查销售回款的回款单据，核对付款单位名称、回款金额、日期与收款凭证是否一致；

（8）对报告期内的收入及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以识别是否存在异常交易。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

（二）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五、3”。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对客户信用风险、未来可收回金额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获取并复核管理层大额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评估资料，特别关注超过信用期、长账龄的应收账款，通过对客户背景、经营现状的核查，核对历史交易记录、过往还款履约情况等程序中获得的证据来验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

（3）评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款项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评估管理层应收款项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结合公司所在行业、交易客户的特点，评估公司预期信用损失比例设定的合理性；

（4）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5）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减值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衡东光公司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衡东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衡东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衡东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衡东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衡东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衡东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

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立红（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美婷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田胜

2026年04月23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41,472,060.14	224,955,285.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2,166,651.17	13,120,535.19
应收账款	五、3	467,691,982.38	384,588,945.10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	949,450.36
预付款项	五、5	7,200,238.20	4,642,844.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13,126,509.97	14,028,21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330,305,391.82	265,455,227.4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57,732,259.36	61,537,720.64
流动资产合计		1,429,695,093.04	969,278,228.0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373,696,004.10	286,073,863.05
在建工程	五、10	29,596,971.87	12,187,341.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48,300,353.86	32,682,942.41
无形资产	五、12	46,110,613.55	24,840,049.6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41,983,808.63	23,813,133.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6,419,735.16	10,351,56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3,973,369.28	27,483,346.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080,856.45	417,432,239.85
资产总计		1,989,775,949.49	1,386,710,467.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105,000,000.00	124,966,7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8	89,650,000.00	98,333,000.00
应付账款	五、19	431,823,949.80	453,028,276.3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145,638.61	172,929.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69,235,175.48	50,038,233.54
应交税费	五、22	35,328,317.33	22,696,997.67
其他应付款	五、23	26,979,794.05	21,766,093.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66,339,844.14	42,189,347.1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11,729,745.91	13,233,552.93
流动负债合计		836,232,465.32	826,425,129.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6	14,55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7	26,871,251.13	17,023,583.6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8	18,799,096.81	3,168,36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220,347.94	40,191,948.78
负债合计		896,452,813.26	866,617,078.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68,071,548.00	57,821,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0	488,367,166.84	219,070,850.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1	-10,568,191.39	1,824,924.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2	25,504,794.80	12,024,497.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3	508,203,354.57	216,969,277.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9,578,672.82	507,711,098.00
少数股东权益		13,744,463.41	12,382,291.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93,323,136.23	520,093,389.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1,989,775,949.49	1,386,710,467.85

法定代表人：陈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萍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9,807,597.32	117,891,146.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30,002.61	9,605,422.55
应收账款	十五、1	613,537,582.72	309,983,112.04
应收款项融资		-	949,450.36
预付款项		1,168,018.53	717,455.79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5,261,609.57	7,617,099.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263,835.18	16,467,664.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635,117.05	31,241,663.90
流动资产合计		1,041,303,762.98	494,473,015.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26,130,617.87	218,188,915.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997,894.21	19,133,074.66
在建工程		3,606,073.35	3,082,314.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29,025.10	7,231,821.13
无形资产		5,655,578.02	3,215,051.5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9,393.45	3,692,17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2,015.45	168,802.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960,597.45	254,712,159.66
资产总计		1,315,264,360.43	749,185,174.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99,966,7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9,650,000.00	81,230,000.00
应付账款		182,488,435.04	106,175,565.75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435,135.95	26,904,908.34
应交税费		14,847,045.65	7,795,056.25
其他应付款		17,378,889.37	1,581,882.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408.52	69,291.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405,508.10	4,892,866.00
其他流动负债		2,731,746.25	9,679,955.89
流动负债合计		494,940,168.88	338,296,226.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550,000.00	2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44,934.10	3,032,186.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77,076.22	2,353,867.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72,010.32	25,386,054.13
负债合计		515,412,179.20	363,682,280.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8,071,548.00	57,821,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8,367,166.84	219,070,850.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504,794.80	12,024,497.6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7,908,671.59	96,585,997.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9,852,181.23	385,502,893.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15,264,360.43	749,185,174.68

（三）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2,215,769,482.62	1,315,032,907.85
其中：营业收入	五、34	2,215,769,482.62	1,315,032,907.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9,252,531.81	1,118,682,308.67
其中：营业成本	五、34	1,629,050,663.36	963,429,207.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5	6,962,979.50	4,419,417.20
销售费用	五、36	27,070,069.61	25,990,554.85
管理费用	五、37	99,529,762.18	75,313,050.82
研发费用	五、38	76,974,009.75	52,640,823.52
财务费用	五、39	19,665,047.41	-3,110,745.09
其中：利息费用	五、39	6,816,246.64	4,314,219.55
利息收入	五、39	677,111.92	710,680.96
加：其他收益	五、40	8,079,899.09	6,626,21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31,005.75	95,673.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5,887,038.30	-12,308,430.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8,299,818.56	-20,673,182.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37,898.31	23,899.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0,403,100.48	170,114,771.75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57,948.45	45,922.35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955,167.36	1,388,678.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505,881.57	168,772,015.8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33,429,335.12	20,523,957.9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076,546.45	148,248,057.8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6,076,546.45	148,248,057.8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2,172.01	666,226.0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4,714,374.44	147,581,831.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93,115.60	-691,855.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93,115.60	-691,855.2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393,115.60	-691,855.2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93,115.60	-691,855.2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3,683,430.85	147,556,202.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321,258.84	146,889,976.5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2,172.01	666,226.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27	2.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5.27	2.55

法定代表人：陈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萍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933,119,571.96	1,020,180,695.89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637,914,694.81	832,888,898.17
税金及附加		2,761,737.90	3,333,476.79
销售费用		14,798,455.73	15,765,803.92
管理费用		48,804,859.79	40,683,542.08
研发费用		71,188,192.50	48,290,031.06
财务费用		10,888,020.97	-6,322,859.20
其中：利息费用		4,972,461.74	2,971,117.75
利息收入		461,618.54	590,568.19
加：其他收益		3,661,337.23	4,474,666.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14,600.00	4,602.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036.63	-1,030,150.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64,799.95	-2,600,226.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898.31	-3,850.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766,812.60	86,386,845.11
加：营业外收入		22,851.41	16,499.43
减：营业外支出		195,731.47	174,294.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593,932.54	86,229,049.64
减：所得税费用		13,790,961.24	7,451,797.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02,971.30	78,777,252.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02,971.30	78,777,252.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802,971.30	78,777,252.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84,712,126.98	1,030,864,880.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319,928.19	46,290,384.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	27,147,311.03	6,308,79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5,179,366.20	1,083,464,06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0,221,014.40	688,085,329.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0,866,075.62	219,495,11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72,255.02	21,533,662.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1)	58,431,556.39	51,765,50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3,090,901.43	980,879,610.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88,464.77	102,584,453.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五、49、 (2)	20,339,640.00	37,022,530.0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005.75	95,67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400.00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21,045.75	37,118,803.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660,875.81	134,341,517.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五、49、 (2)	20,339,640.00	36,367,342.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056,686.3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653.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329,169.13	184,765,54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808,123.38	-147,646,743.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482,509.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288,487.94	1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770,997.44	19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405,187.94	65,333,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68,872.58	18,255,713.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9、	31,841,396.10	10,267,049.28

	(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115,456.62	93,856,06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655,540.82	101,143,937.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88,393.94	6,201,497.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624,276.15	62,283,145.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7,390,030.67	135,106,885.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014,306.82	197,390,030.67

法定代表人：陈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萍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5,210,394.08	685,641,89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069,991.05	45,466,369.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7,686.17	4,573,59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0,668,071.30	735,681,853.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4,482,337.89	561,342,995.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659,410.56	61,268,069.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63,905.75	10,176,386.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64,353.91	25,732,03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470,008.11	658,519,48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01,936.81	77,162,36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600.00	4,602.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108,722.46	35,067,035.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23,322.46	41,071,638.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943,295.08	29,784,466.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902,860.00	109,250,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653.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74,808.40	139,034,766.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51,485.94	-97,963,128.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482,509.5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3,00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482,509.50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116,700.00	45,333,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05,873.50	17,661,893.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4,893.18	4,358,095.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537,466.68	67,353,28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945,042.82	42,646,711.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5,436.64	4,945,245.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77,056.71	26,791,19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72,787.29	70,381,592.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3,349,844.00	97,172,787.2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821,548.00				219,070,850.86		1,824,924.21		12,024,497.67		216,969,277.26	12,382,291.40	520,093,389.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821,548.00				219,070,850.86		1,824,924.21		12,024,497.67		216,969,277.26	12,382,291.40	520,093,389.40
三、本期增减变动	10,250,000.00	-	-	-	269,296,315.98	-	-12,393,115.60	-	13,480,297.13		291,234,077.31	1,362,172.01	573,229,746.83

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393,115.60				304,714,374.44	1,362,172.01	293,683,430.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50,000.00	-	-	-	269,296,315.98	-	-	-	-	-	-	-	279,546,315.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50,000.00				267,628,397.87								277,878,397.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67,918.11								1,667,918.11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3,480,297.13	-13,480,297.13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3,480,297.13	-13,480,297.1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071,548.00	-	-	-	488,367,166.84	-	-10,568,191.39	-	25,504,794.80	-	508,203,354.57	13,744,463.41	1,093,323,136.23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821,548.00				215,457,616.17		2,516,779.41		4,146,772.42		77,265,170.73	11,716,065.31	368,923,95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821,548.00	-	-	-	215,457,616.17	-	2,516,779.41	-	4,146,772.42	77,265,170.73	11,716,065.31	368,923,952.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613,234.69	-	-691,855.20	-	7,877,725.25	139,704,106.53	666,226.09	151,169,437.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1,855.20			147,581,831.78	666,226.09	147,556,202.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613,234.69	-	-	-	-	-	-	3,613,234.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7,821,548.00	-	-	-	219,070,850.86	-	1,824,924.21	-	12,024,497.67		216,969,277.26	12,382,291.40	520,093,389.40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陈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丽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丽萍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821,548.00				219,070,850.86				12,024,497.67		96,585,997.42	385,502,893.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821,548.00	-	-	-	219,070,850.86	-	-	-	12,024,497.67		96,585,997.42	385,502,893.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10,250,000.00	-	-	-	269,296,315.98	-	-	-	13,480,297.13		121,322,674.17	414,349,287.28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34,802,971.30	134,802,971.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50,000.00	-	-	-	269,296,315.98	-	-	-	-		-	279,546,315.9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50,000.00				267,628,397.87							277,878,397.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67,918.11							1,667,918.11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3,480,297.13		-13,480,297.13	-
1. 提取盈余公积									13,480,297.13		-13,480,297.1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071,548.00	-	-	-	488,367,166.84	-	-	-	25,504,794.80		217,908,671.59	799,852,181.23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821,548.00				215,457,616.17				4,146,772.42		25,686,470.16	303,112,40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821,548.00	-	-	-	215,457,616.17	-	-	-	4,146,772.42		25,686,470.16	303,112,40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3,613,234.69	-	-	-	7,877,725.25		70,899,527.26	82,390,487.2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777,252.51	78,777,252.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613,234.69	-	-	-	-		-	3,613,234.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13,234.69							3,613,234.69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7,877,725.25		-7,877,725.25	-
1. 提取盈余公积									7,877,725.25		-7,877,725.2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7,821,548.00	-	-	-	219,070,850.86	-	-	-	12,024,497.67	96,585,997.42	385,502,893.95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衡东光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并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77698685R 的营业执照，报告期末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07.1548 万元。

本公司的前身衡东光有限系由锐发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发贸易）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1 日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港币 200 万元。衡东光有限设立时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0.00	100.00%

2012 年 10 月 11 日，股东锐发贸易作出决定，同意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 万元港币。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本次增资后，衡东光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

2013 年 8 月 19 日，股东锐发贸易作出决定，同意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增加至 900 万元港币。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本次增资后，衡东光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合计	9,000,000.00	100.00%

2014年2月13日，股东锐发贸易作出决定，同意衡东光有限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港币。公司于2014年4月10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本次增资后，衡东光有限股东及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2017年9月30日，股东作出决定，同意股东锐发贸易将其持有的衡东光有限28.9978%的股权（共计1,449.89万元港币出资义务）以1元港币的价格转让给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创实业）；将其持有的衡东光有限4.6022%的股权（共计230.11万元港币出资义务）以1元港币的价格转让给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蕾果咨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锐创实业、蕾果咨询将按照《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章程》的约定履行出资义务。同时，同意衡东光有限公司类型由外商独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锐发贸易与锐创实业、蕾果咨询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本次变更后，衡东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33,200,000.00	66.40%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98,900.00	29.00%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1,100.00	4.6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2017年12月1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681.8184万元港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由原5,000万元港币增至5,681.8184万元港币。同意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增资113.6364万元港币、深圳市福田区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54.5456万元港币、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进行增资113.6364万元港币。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衡东光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33,200,000.00	58.43%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98,900.00	25.52%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45,456.00	8.00%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1,100.00	4.0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6,364.00	2.00%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6,364.00	2.00%
合计	56,818,184.00	100.00%

2021年12月3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737.5万元港币。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由原5,681.8184万元港币增至6,419.3184万元港币。同意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蕾果咨询）向公司增资147.5万元港币；同意公司股东蕾果咨询向公司增资590万港币。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出资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33,200,000.00	51.7189%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98,900.00	22.5863%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01,100.00	12.7757%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45,456.00	7.0809%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5,000.00	2.297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6,364.00	1.7702%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6,364.00	1.7702%
合计	64,193,184.00	100.00%

2022年7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决议批准，同意蕾果咨询将持有公司0.4362%（对应注册资本28万元港币）以总价1元的价格转让至蕾果咨询。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持股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33,200,000.00	51.7189%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98,900.00	22.5863%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21,100.00	12.3395%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45,456.00	7.0809%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5,000.00	2.734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36,364.00	1.7702%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6,364.00	1.7702%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持股比例
合计	64,193,184.00	100.00%

2022年10月31日，衡东光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截至2022年8月31日的经审计净资产194,942,784.87元按1:0.26928的比例折合为股本52,494,737.00元，上述股本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518Z0149号的验资报告所验证。公司于2022年11月28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各发起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27,149,700	51.7189%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856,619	22.5863%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77,588	12.3395%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100	7.0809%
深圳市蓓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206	2.7339%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262	1.7702%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9,262	1.7702%
合计	52,494,737	100.00%

2022年11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批准，同意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326,811.00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由人民币52,494,737.00元增至人民币57,821,548.00元。其中广东博中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000,000.00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722,769.00元；深圳福泉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9,200,000.00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2,110,487.00元；深圳福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9,500,000.00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686,631.00元；深圳市恒盈瑞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000,000.00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61,385.00元；深圳市鲲鹏一创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000,000.00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1,445,539.00元。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办理完毕工商备案手续。此次变更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27,149,700	46.9543%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856,619	20.5056%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77,588	11.2027%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100	6.4286%
深圳福泉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0,487	3.6500%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深圳市鲲鹏一创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5,539	2.5000%
深圳市蓓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5,206	2.4821%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262	1.6071%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9,262	1.6071%
广东博中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769	1.2500%
深圳福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6,631	1.1875%
深圳市恒盈瑞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385	0.6250%
合计	57,821,548	100.00%

2024年11月29日，公司股东锐发贸易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公开卖出股份100股，成交价格为19.11元/股。2024年12月2日，锐发贸易通过大宗交易分别与珠海招证冠智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789,000股股份的交割及资金划转、与赣州鲲鹏一创数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263,000股股份的交割及资金划转、与蓓蕾咨询完成215,788股股份的交割及资金划转，成交价格均为19.00元/股。此次变更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25,881,812	44.7615%
深圳锐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856,619	20.5055%
深圳市蕾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77,588	11.2027%
深圳市福田红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100	6.4286%
深圳福泉叁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10,487	3.6500%
深圳市鲲鹏一创战略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45,539	2.5000%
深圳市蓓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994	2.8553%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29,262	1.6071%
深圳市红土创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29,262	1.6071%
珠海招证冠智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9,000	1.3645%
广东博中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769	1.2500%
深圳福泉贰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6,631	1.1875%
深圳市恒盈瑞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1,385	0.6250%
赣州鲲鹏一创数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000	0.4548%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其他股东	100	0.0002%
合计	57,821,548	100.00%

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 衡东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92 号）批准。2025 年 12 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5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59 元，每股面值 1.00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25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8,071,548.00 元。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68 区留仙三路 2 号鸿辉工业区 4 号厂房 101、501。法定代表人陈建伟。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研发、生产经营光纤通讯系列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

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项目投入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在建工程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3%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超过 10% 的非全资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

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

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

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

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

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分析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应收票据—财务公司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账 龄	应收票据 坏账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

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

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

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

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

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

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33.75	5.00	2.81-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

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

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类别	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厂房建设/装修工程	工程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
待安装验收设备	设备安装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按产权登记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3-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特许权使用费	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折旧摊销费用、材料费用、服务费、租金水电费、交通差旅费、股权激励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

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

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寄售模式下收入确认：

公司按照合同或订单约定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的仓库，以公司与客户确认领用产品时点作为控制权发生转移时点，每月与客户就产品领用明细进行对账，根据对账结果确认收入。

非寄售模式下收入确认：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或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公司根据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并在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和国际贸易规则，将货物交付给客户或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取得报关单、提单或签收确认单后确认收入。

27.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9.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

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

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

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6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

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收政策	13.00%、9.00%、6.00%、5.0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EAST POINT CONNECT CO., LIMITED	纳税所得额 200.00 万港币以内适用 8.25%，200.00 万港币以上适用 16.50%
EPCOMM INC.	州所得税：适用各州的所得税率；联邦所得税：21.00%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桂林东衡光通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东衡）	15.00%
AACHEN OPTICAL FIBER CONEC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0.00%
AaChen Connect Co., Limited	纳税所得额 200.00 万港币以内适用 8.25%，200.00 万港币以上适用 16.50%
东莞阿成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5.00%
AaChe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纳税所得额 200.00 万港币以内适用 8.25%，200.00 万港币以上适用 16.50%
EAST POINT CONNECT PTE.LTD（注 1）	17.00%
AACHEN SV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20.00%
深圳衡添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
衡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5.00%
EAST POINT CONNECT (THAILAND) CO.,LTD.	20.00%
AACHEN MUL-CONNECT TECHNOLOGY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20.00%
FIBERCONNECTIVITY COMPANY LIMITED	20.00%

注 1：纳税所得额 1 万新元以内（含 1 万）的部分可享受 75.00%的纳税所得额减免，1 万新元以上 19 万新元以下（含 19 万）的部分可享受 50.00%的纳税所得额减免。

2. 税收优惠

（1）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244420468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3 年。因此，本公司 2025 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00%以上的企业，可减按 15.00%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明确若干情形

下的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免征政策的通知》（桂财税〔2023〕5号）规定，对在2021-2025年期间符合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企业，自其首次符合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的所属纳税年度起，逐年连续免征属于地方分享部分的企业所得税5年。公司之子公司桂林东衡符合上述条件，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2023年3月26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0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0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0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公司之子公司深圳衡添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条件，本期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根据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Board of Investment,“BOI”）的税收优惠政策，经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批准企业，符合5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条件的，自首次发生销售收入起享受5年免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之子公司EAST POINT CONNECT (THAILAND) CO.,LTD自2024年4月起符合BOI税收优惠条件。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58,097.61	160,471.73
银行存款	514,756,209.21	197,229,558.94
其他货币资金	26,457,753.32	27,565,254.71
合计	541,472,060.14	224,955,285.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37,775,380.19	56,062,302.00

（1）其他货币资金中2025年12月31日26,457,753.32元系票据保证金及远期结售汇保证金，2024年12月31日27,565,254.71元系票据保证金及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2）期末货币资金中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情况可见五、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94,767.44		294,767.44	1,466,746.80		1,466,746.80
商业承兑汇票	2,861,535.20	143,076.75	2,718,458.45			
财务公司承兑 汇票	9,635,184.51	481,759.23	9,153,425.28	12,267,145.68	613,357.29	11,653,788.39
合计	12,791,487.15	624,835.98	12,166,651.17	13,733,892.48	613,357.29	13,120,535.19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4,767.44
商业承兑汇票		611,335.2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245,888.65
合计		9,151,991.2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91,487.15	100.00	624,835.98	4.88	12,166,651.17
1. 银行承兑汇票	294,767.44	2.30			294,767.44
2. 商业承兑汇票	2,861,535.20	22.37	143,076.75	5.00	2,718,458.45
3.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635,184.51	75.33	481,759.23	5.00	9,153,425.28
合计	12,791,487.15	100.00	624,835.98	4.88	12,166,651.17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33,892.48	100.00	613,357.29	4.47	13,120,535.19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 银行承兑汇票	1,466,746.80	10.68			1,466,746.80
2.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2,267,145.68	89.32	613,357.29	5.00	11,653,788.39
合计	13,733,892.48	100.00	613,357.29	4.47	13,120,535.19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期末按商业承兑汇票和财务公司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

2025年12月31日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861,535.20	143,076.75	5.00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9,635,184.51	481,759.23	5.00
合计	12,496,719.71	624,835.98	5.00

2024年12月31日

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2,267,145.68	613,357.29	5.00
合计	12,267,145.68	613,357.29	5.00

②期末按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4)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43,076.75				143,076.7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613,357.29		131,598.06			481,759.23
合计	613,357.29	143,076.75	131,598.06			624,835.98

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91,219,762.07	403,129,229.24
1 至 2 年	56,009.35	1,817,406.39
2 至 3 年	1,425,653.79	1,249,321.68
3 至 4 年	1,159,321.68	
小计	493,860,746.89	406,195,957.31
减：坏账准备	26,168,764.51	21,607,012.21
合计	467,691,982.38	384,588,945.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0,975.47	0.24	1,180,975.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2,679,771.42	99.76	24,987,789.04	5.07	467,691,982.38
1.账龄分析组合	492,679,771.42	99.76	24,987,789.04	5.07	467,691,982.38
合计	493,860,746.89	100.00	26,168,764.51	5.30	467,691,982.38

(续上表)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0,975.47	0.31	1,270,975.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4,924,981.84	99.69	20,336,036.74	5.02	384,588,945.10
1.账龄分析组合	404,924,981.84	99.69	20,336,036.74	5.02	384,588,945.10
合计	406,195,957.31	100.00	21,607,012.21	5.32	384,588,945.10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 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怀化市江里通讯设备	1,180,975.47	1,180,975.4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

名 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有限公司				较低
合计	1,180,975.47	1,180,975.47	100.00	—

②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91,219,762.07	24,560,988.10	5.00
1-2 年	56,009.35	5,600.94	10.00
2-3 年	1,404,000.00	421,200.00	30.00
合计	492,679,771.42	24,987,789.04	5.07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3,129,229.24	20,156,461.48	5.00
1-2 年	1,795,752.60	179,575.26	10.00
合计	404,924,981.84	20,336,036.74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 算影响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0,975.47			90,000.00		1,180,975.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36,036.74	5,118,695.51	-466,943.21			24,987,789.04
合计	21,607,012.21	5,118,695.51	-466,943.21	90,000.00		26,168,764.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77,212,979.6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6.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

余额汇总金额为 13,860,648.98 元。

4.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949,450.36
合计		949,450.36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981,316.98	
合计	24,981,316.98	

(3) 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949,450.36			
1. 银行承兑汇票	949,450.36			
合计	949,450.36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852,493.95	95.17	4,450,900.58	95.87
1 至 2 年	347,744.25	4.83	191,943.93	4.13
合计	7,200,238.20	100.00	4,642,844.51	100.00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YS TECH LIMITED	3,919,274.65	54.43
深圳市通泰智能制造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911,950.98	12.67
深圳市呈鸿科技有限公司	269,999.97	3.75
广西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桂林供电局	235,904.40	3.28
东莞市川能电子有限公司	215,253.79	2.99
合计	5,552,383.79	77.12

6.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126,509.97	14,028,219.41
合计	13,126,509.97	14,028,219.4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199,470.50	11,892,820.88
1至2年	2,733,913.25	2,402,994.05
2至3年	2,235,188.62	724,131.11
3至4年	695,202.53	73,657.00
4至5年	71,289.00	118,122.90
5年以上	1,647,469.74	1,572,642.34
小计	16,582,533.64	16,784,368.28
减：坏账准备	3,456,023.67	2,756,148.87
合计	13,126,509.97	14,028,219.4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保证金及押金	10,473,329.10	8,261,235.80
应收出口退税	4,486,182.30	6,557,504.07
应收个人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505,702.20	1,100,429.74
应收材料退货款	38,693.55	744,739.23
备用金及其他	78,626.49	120,459.44
小计	16,582,533.64	16,784,368.28
减：坏账准备	3,456,023.67	2,756,148.87
合计	13,126,509.97	14,028,219.4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199,470.50	459,973.55	8,739,496.95
第二阶段	7,383,063.14	2,996,050.12	4,387,013.02
合计	16,582,533.64	3,456,023.67	13,126,509.97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199,470.50	5.00	459,973.55	8,739,496.95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1.账龄分析组合	9,199,470.50	5.00	459,973.55	8,739,496.95	
合计	9,199,470.50	5.00	459,973.55	8,739,496.95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83,063.14	40.58	2,996,050.12	4,387,013.02	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1.账龄分析组合	7,383,063.14	40.58	2,996,050.12	4,387,013.02	
合计	7,383,063.14	40.58	2,996,050.12	4,387,013.02	

B.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1,892,820.88	594,641.00	11,298,179.88
第二阶段	4,891,547.40	2,161,507.87	2,730,039.53
合计	16,784,368.28	2,756,148.87	14,028,219.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892,820.88	5.00	594,641.00	11,298,179.88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1.账龄分析组合	11,892,820.88	5.00	594,641.00	11,298,179.88	
合计	11,892,820.88	5.00	594,641.00	11,298,179.88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91,547.40	44.19	2,161,507.87	2,730,039.53	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1.账龄分析组合	4,891,547.40	44.19	2,161,507.87	2,730,039.53	
合计	4,891,547.40	44.19	2,161,507.87	2,730,039.5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 12月31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 算影响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800.00			103,800.00	
账龄分析组合	2,756,148.87	743,064.10	-43,189.30			3,456,023.67
合计	2,756,148.87	846,864.10	-43,189.30		103,800.00	3,456,023.67

⑤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3,800.00
合计	103,800.00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12月 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4,486,182.30	1年以内	27.05	224,309.12
American Industries De Occidente	履约保证金	281,152.01	1年以内	1.70	14,057.60
		1,177,822.13	1-2年	7.10	117,782.21
	小计	1,222,223.97	2-3年	7.37	366,667.19
CÔNG TY TNHH CHẾ TẠO HAI PING	房屋押金	1,978,320.85	1年以内	11.93	98,916.04
FRASERS PROPERTY THAILAND INDUSTR	房屋押金	391,608.40	1年以内	2.36	19,580.42
		566,989.54	2-3年	3.42	170,096.86
小计		958,597.94		5.78	189,677.28
桂林高新投资 开发集团有限 公司	房屋押金	235,924.60	1年以内	1.42	11,796.23
		560,000.00	1-2年	3.38	56,000.00
	小计	795,924.60		4.80	67,796.23
合计		10,900,223.80		65.73	1,079,205.67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7,011,597.38	14,442,065.65	222,569,531.73	181,309,823.84	9,796,324.74	171,513,499.10
在产品	56,323,319.22		56,323,319.22	50,726,626.40		50,726,626.40
库存商品	44,944,646.04	9,534,516.30	35,410,129.74	32,382,778.67	7,299,605.87	25,083,172.80
半成品	2,533,023.45	189,903.88	2,343,119.57	1,528,203.29	119,121.26	1,409,082.03
委托加工物资	2,534,986.65		2,534,986.65	1,134,939.54		1,134,939.54
发出商品	11,481,844.18	357,539.27	11,124,304.91	16,222,763.85	634,856.31	15,587,907.54
合计	354,829,416.92	24,524,025.10	330,305,391.82	283,305,135.59	17,849,908.18	265,455,227.41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796,324.74	11,226,504.20	-212,800.46	6,367,962.83		14,442,065.65
库存商品	7,299,605.87	6,867,554.91	-100,773.81	4,531,870.67		9,534,516.30
半成品	119,121.26	164,135.75		93,353.13		189,903.88
发出商品	634,856.31	41,623.70	-7,045.40	311,895.34		357,539.27
合计	17,849,908.18	18,299,818.56	-320,619.67	11,305,081.97		24,524,025.10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57,640,637.65	61,523,346.84
预交企业所得税	91,621.71	14,373.80
合计	57,732,259.36	61,537,720.64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373,696,004.10	286,073,863.0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73,696,004.10	286,073,863.05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33,798,492.38	199,916,255.33	2,036,058.39	12,840,070.55	348,590,876.65
2.本期增加金额	-2,615,341.43	124,265,957.33	778,313.62	4,469,952.17	126,898,881.69
(1) 购置		124,383,291.39	811,314.18	4,440,083.12	129,634,688.69
(2) 在建工程转入	1,235,353.48	4,911,735.03		97,544.98	6,244,633.49
(3) 外币报表折算 影响	-3,850,694.91	-5,029,069.09	-33,000.56	-67,675.93	-8,980,440.49
3.本期减少金额		6,206,752.79	103,550.00	282,039.31	6,592,342.10
(1) 处置或报废		6,022,013.12	103,550.00	278,629.31	6,404,192.43
(2) 其他转出		184,739.67		3,410.00	188,149.67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31,183,150.95	317,975,459.87	2,710,822.01	17,027,983.41	468,897,416.24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7,545,821.20	46,713,399.67	1,058,477.84	7,199,314.89	62,517,013.60
2.本期增加金额	3,783,986.93	31,734,473.63	320,568.17	2,168,630.52	38,007,659.25
(1) 计提	3,891,537.47	32,742,655.34	329,158.85	2,164,836.74	39,128,188.40
(2) 外币报表折算 影响	-107,550.54	-1,008,181.71	-8,590.68	3,793.78	-1,120,529.15
3.本期减少金额		4,949,844.70	98,372.50	275,043.51	5,323,260.71
(1) 处置或报废		4,925,946.08	98,372.50	273,801.74	5,298,120.32
(2) 其他转出		23,898.62		1,241.77	25,140.39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329,808.13	73,498,028.60	1,280,673.51	9,092,901.90	95,201,412.14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4.2025年12月31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119,853,342.82	244,477,431.27	1,430,148.50	7,935,081.51	373,696,004.10
2.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126,252,671.18	153,202,855.66	977,580.55	5,640,755.66	286,073,863.05

②期末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期末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越南芯苒厂房	21,115,606.76	申请办理中

10.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29,596,971.87	12,187,341.19
合计	29,596,971.87	12,187,341.19

(2) 在建工程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验收设备	16,714,415.96		16,714,415.96	8,853,810.25		8,853,810.25
厂房装修工程	12,882,555.91		12,882,555.91	3,333,530.94		3,333,530.94
合计	29,596,971.87		29,596,971.87	12,187,341.19		12,187,341.19

11.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50,197,476.22	50,197,476.2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0,470,290.03	30,470,290.03
(1) 本期租入	26,251,332.95	26,251,332.95
(2) 租赁变更	4,353,279.51	4,353,279.51
(3)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34,322.43	-134,322.43
3.本期减少金额	414,188.27	414,188.27
(1) 租赁处置	414,188.27	414,188.27
4.2025年12月31日	80,253,577.98	80,253,577.98
二、累计折旧		
1.2024年12月31日	17,514,533.81	17,514,533.81
2.本期增加金额	14,798,563.37	14,798,563.37
(1) 计提	14,869,452.25	14,869,452.25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70,888.88	-70,888.88
3.本期减少金额	359,873.06	359,873.06
(1) 租赁处置	359,873.06	359,873.06
4.2025年12月31日	31,953,224.12	31,953,224.12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8,300,353.86	48,300,353.86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32,682,942.41	32,682,942.41

说明：2025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4,869,452.25元，其中计入制造费用的折旧费用为9,322,154.21元、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为281,127.54元、计入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3,037,770.19元、计入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为2,228,400.31元。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权使用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年12月31日	23,580,258.95	4,960,859.90	1,599,435.00	30,140,553.85
2.本期增加金额	19,956,108.34	3,075,964.30		23,032,072.64
(1) 购置	21,338,336.94	3,089,214.82		24,427,551.76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382,228.60	-13,250.52		-1,395,479.12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43,536,367.29	8,036,824.20	1,599,435.00	53,172,626.49
二、累计摊销				
1.2024年12月31日	1,971,160.65	3,236,043.19	93,300.41	5,300,504.25
2.本期增加金额	1,120,955.40	480,609.73	159,943.56	1,761,508.69
(1) 计提	1,245,284.81	493,183.91	159,943.56	1,898,412.28
(2)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	-124,329.41	-12,574.18		-136,903.5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3,092,116.05	3,716,652.92	253,243.97	7,062,012.94
三、减值准备				
1.202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0,444,251.24	4,320,171.28	1,346,191.03	46,110,613.55
2.202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1,609,098.30	1,724,816.71	1,506,134.59	24,840,049.60

(2) 期末本公司无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3) 期末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外币报表 折算影响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22,707,958.67	26,818,531.35	-408,361.98	10,449,931.18		38,668,196.86
其他	1,105,175.27	2,742,213.39	-113,054.39	418,722.50		3,315,611.77
合计	23,813,133.94	29,560,744.74	-521,416.37	10,868,653.68		41,983,808.63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2,741,100.09	3,528,068.48	14,895,490.61	2,112,061.69
信用减值准备	27,754,684.06	4,471,098.26	24,357,380.23	3,920,163.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23,971.81	1,328,922.05	6,462,965.27	1,281,453.92
可抵扣亏损	2,972,819.74	499,926.87	2,215,778.55	553,944.64
应付职工薪酬	26,002,000.35	3,900,300.05	11,819,000.00	1,772,850.00
递延收益	18,257,266.81	2,738,590.02	2,701,032.86	405,154.93
租赁负债	43,774,868.03	7,307,841.64	22,887,700.81	3,009,717.80
合计	148,726,710.89	23,774,747.37	85,339,348.33	13,055,346.8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43,004,983.40	7,355,012.21	20,685,676.53	2,703,783.73
合计	43,004,983.40	7,355,012.21	20,685,676.53	2,703,783.7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 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55,012.21	16,419,735.16	2,703,783.73	10,351,563.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7,355,012.21		2,703,783.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955,922.35	3,847,726.91
可抵扣亏损	13,578,825.11	12,834,834.57
合计	20,534,747.46	16,682,561.4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8	8,137.08	8,059.58	
2029	18,266.25	11,959,236.50	
2030	12,970,315.31		
2032		867,538.49	

年 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无限期	582,106.47		
合计	13,578,825.11	12,834,834.57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购买款	3,973,369.28		3,973,369.28	27,483,346.57		27,483,346.57
合计	3,973,369.28		3,973,369.28	27,483,346.57		27,483,346.57

1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57,753.32	26,457,753.32	使用受限	票据保证金及远期 结售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9,151,991.29	8,709,130.10	使用受限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 书/贴现未到期票据
合计	35,609,744.61	35,166,883.42	—	—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7,565,254.71	27,565,254.71	使用受限	票据保证金及远期 结售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11,130,499.53	10,640,411.99	使用受限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 书/贴现未到期票据
固定资产	47,593,047.01	38,348,747.25	所有权受限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合计	86,288,801.25	76,554,413.95	—	—

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05,000,000.00	114,966,700.00
信用证贴现		10,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	124,966,700.00

(2) 本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8.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9,650,000.00	90,333,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
合计	89,650,000.00	98,333,000.00

19.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85,756,486.58	406,881,840.68
应付长期资产款	46,067,463.22	46,146,435.70
合计	431,823,949.80	453,028,276.3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145,638.61	172,929.00
合计	145,638.61	172,929.00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9,985,915.89	353,784,988.18	334,633,229.29	69,137,674.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317.65	24,560,304.22	24,515,121.17	97,500.70
三、辞退福利		1,053,746.28	1,053,746.2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038,233.54	379,399,038.68	360,202,096.74	69,235,175.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898,910.64	327,050,956.71	307,976,286.66	68,973,580.69
二、职工福利费		12,516,010.33	12,516,010.33	
三、社会保险费	52,787.36	9,837,646.82	9,844,599.89	45,834.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198.12	9,132,053.15	9,136,577.84	44,673.43
工伤保险费	3,589.24	473,359.89	475,788.27	1,160.86
生育保险费		232,233.78	232,233.78	
四、住房公积金		3,839,854.28	3,821,862.54	17,991.7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217.89	540,520.04	474,469.87	100,268.06
合计	49,985,915.89	353,784,988.18	334,633,229.29	69,137,674.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年 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50,146.72	23,616,475.29	23,573,752.57	92,869.44
2.失业保险费	2,170.93	943,828.93	941,368.60	4,631.26
合计	52,317.65	24,560,304.22	24,515,121.17	97,500.70

22.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9,124,177.83	19,288,629.33
个人所得税	3,231,755.30	2,581,959.86
增值税	1,537,683.62	188,338.18
城建税	633,727.39	237,520.02
教育费附加	452,662.42	169,657.16
其他	348,310.77	230,893.12
合计	35,328,317.33	22,696,997.67

23.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26,979,794.05	21,766,093.05
合计	26,979,794.05	21,766,093.05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发行费	13,603,144.65	
应付投资款		15,696,804.93
未付运杂、水电费等	4,822,437.83	3,083,076.30
未付服务费	5,166,164.77	1,294,310.47
应付个人社保	62,945.72	116,779.12
其他	3,325,101.08	1,575,122.23
合计	26,979,794.05	21,766,093.05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039,844.14	12,189,347.1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3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66,339,844.14	42,189,347.10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9,151,991.29	11,130,499.53
待转销项税额	2,577,754.62	2,103,053.40
合计	11,729,745.91	13,233,552.93

26. 长期借款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保证借款	61,850,000.00	20,000,000.00	2.43%~2.60%
小计	61,850,000.00	5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3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14,550,000.00	20,000,000.00	

27.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48,564,786.00	30,721,394.7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653,690.73	1,508,463.95
小计	45,911,095.27	29,212,930.7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039,844.14	12,189,347.10
合计	26,871,251.13	17,023,583.68

28.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168,365.10	17,372,340.00	1,741,608.29	18,799,096.81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3,168,365.10	17,372,340.00	1,741,608.29	18,799,096.81	—

29. 股本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821,548	10,250,000				10,250,000	68,071,548

2025 年 11 月 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同意衡水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92 号）；2025 年 12 月 26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同意衡水光通信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5〕1103 号）。2025 年 12 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5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59 元，每股面值 1 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10,250,0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68,071,548.00 元。

30.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0,637,340.18	267,628,397.87		478,265,738.05
其他资本公积	8,433,510.68	1,667,918.11		10,101,428.79
合计	219,070,850.86	269,296,315.98		488,367,166.84

2025 年 12 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25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59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7,878,397.87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0,25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67,628,397.87 元。

本期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系前期实施股权激励相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形成。

31.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一、不能重 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 收益							
二、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1,824,924.21	-12,393,115.60				-12,393,115.60	-10,568,191.39
其中：外币 财务报表折 算差额	1,824,924.21	-12,393,115.60				-12,393,115.60	-10,568,191.39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1,824,924.21	-12,393,115.60				-12,393,115.60	-10,568,191.39

32.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会计政策 变更	202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024,497.67		12,024,497.67	13,480,297.13		25,504,794.80
合计	12,024,497.67		12,024,497.67	13,480,297.13		25,504,794.80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的 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3.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16,969,277.26	77,265,170.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16,969,277.26	77,265,170.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714,374.44	147,581,831.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480,297.13	7,877,725.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8,203,354.57	216,969,277.26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其他业务				
合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1）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无源光器件	1,963,251,875.80	1,447,044,384.65	1,215,671,672.05	891,790,656.19
配套产品	252,517,606.82	182,006,278.71	99,361,235.80	71,638,551.18
合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2）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194,543,776.78	172,787,621.33	162,826,846.01	136,755,622.77
境外	2,021,225,705.84	1,456,263,042.03	1,152,206,061.84	826,673,584.60
合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3）收入成本分解信息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主营业务收入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其中：无源光器件	1,963,251,875.80	1,447,044,384.65	1,215,671,672.05	891,790,656.19
配套产品	252,517,606.82	182,006,278.71	99,361,235.80	71,638,551.18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计	2,215,769,482.62	1,629,050,663.36	1,315,032,907.85	963,429,207.37

3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2,921.28	1,844,979.30
教育费附加	1,366,460.64	797,824.04
印花税	1,030,114.96	807,293.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10,973.76	531,882.69
房产税	464,361.45	428,349.81
其他	8,147.41	9,088.30
合计	6,962,979.50	4,419,417.20

36.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17,328,245.08	15,859,016.64
市场推广费	4,365,734.26	2,333,155.08
差旅交通费	2,469,434.57	3,767,877.66
业务招待费	1,586,735.60	1,631,244.37
折旧及摊销	377,041.33	338,249.57
股权激励费用	62,147.44	509,714.94
其他	880,731.33	1,551,296.59
合计	27,070,069.61	25,990,554.85

37.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49,941,991.11	34,655,821.10
服务费	16,709,072.61	12,135,621.32
折旧及摊销	10,092,538.34	6,869,393.06
租金及水电	5,898,017.03	5,827,094.61
差旅交通费	3,489,623.28	3,835,497.72
办公费	2,664,164.68	2,004,893.65
低耗品摊销	2,008,934.39	1,159,130.11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股权激励费用	1,369,697.07	1,859,959.63
残保金	1,056,830.88	524,553.08
其他	6,298,892.79	6,441,086.54
合计	99,529,762.18	75,313,050.82

38.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55,224,015.79	37,530,428.92
材料费用	9,424,801.74	7,793,439.60
折旧摊销费	4,299,060.53	2,707,232.52
服务费	2,695,291.20	1,355,823.55
交通差旅费	1,676,580.55	1,025,326.92
装修改造费	642,517.72	
租金水电费	591,062.18	360,653.59
股权激励费用	236,073.60	821,938.54
其他	2,184,606.44	1,045,979.88
合计	76,974,009.75	52,640,823.52

39.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息支出	6,816,246.64	4,314,219.5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299,185.06	1,061,807.05
减：利息收入	677,111.92	710,680.96
利息净支出	6,139,134.72	3,603,538.59
汇兑净损失/收益	13,052,349.03	-7,067,966.32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73,563.66	353,682.64
合计	19,665,047.41	-3,110,745.09

40.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8,024,043.13	6,462,838.75
特殊人群就业扣减增值税		118,950.00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55,855.96	44,423.75
合计	8,079,899.09	6,626,212.50

41.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购买远期结售汇收益	14,600.00	
购买定期存款收益	16,405.75	95,673.36
合计	31,005.75	95,673.36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478.69	-277,005.4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28,695.51	-11,378,028.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46,864.10	-653,396.48
合计	-5,887,038.30	-12,308,430.42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8,299,818.56	-20,673,182.60
合计	-18,299,818.56	-20,673,182.60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7,898.31	23,899.73
其中：无形资产		-57,172.47
固定资产	-38,620.86	
使用权资产	722.55	81,072.20
合计	-37,898.31	23,899.73

4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7,948.45	45,922.35	57,948.45
合计	57,948.45	45,922.35	57,948.45

4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933,951.21	911,954.54	933,951.21
赔偿款及滞纳金支出	17,442.07	453,290.90	17,442.07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3,774.08	23,432.84	3,774.08
合计	955,167.36	1,388,678.28	955,167.36

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631,936.37	25,736,380.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02,601.25	-5,212,422.53
合计	33,429,335.12	20,523,957.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利润总额	339,505,881.57	168,772,015.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925,882.24	25,315,802.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16,744.86	-1,630,701.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83,989.39	98,940.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69,567.53	-9,932.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6,746.75	1,229,034.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21,925.39	-1,203,202.4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1,245.32	3,208,844.8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272,312.02	-6,484,828.12
所得税费用	33,429,335.12	20,523,957.95

48.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以及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的调节情况详见附注五、31 其他综合收益。

49.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政府补助	22,553,145.84	5,228,224.64
押金及保证金收款	2,898,741.35	279,295.38
利息收入	677,111.92	710,680.96
其他	1,018,311.92	90,597.68
合计	27,147,311.03	6,308,798.66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管理费用	34,592,460.98	33,158,709.53
研发费用	9,553,237.68	6,440,944.75
销售费用	8,432,244.21	8,116,172.62
支付押金保证金	5,362,607.78	2,474,530.31
支付外部单位往来款		744,739.23
手续费	473,563.67	353,682.64
其他	17,442.07	476,723.74
合计	58,431,556.39	51,765,502.82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赎回定期存款	20,339,640.00	37,022,530.07
合计	20,339,640.00	37,022,530.07

②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购买定期存款	20,339,640.00	36,367,342.65
合计	20,339,640.00	36,367,342.65

③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328,653.32	
合计	328,653.3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4,524,752.39	10,267,049.28
支付发行费用	2,121,025.00	
支付购买子公司股权款	15,195,618.71	
合计	31,841,396.10	10,267,049.28

②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24,966,700.00	114,288,487.94		134,255,187.94		105,000,000.00
长期借款 (包含一年 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50,000,000.00	43,000,000.00		31,150,000.00		61,850,000.00
租赁负债 (包含一年 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9,212,930.78		30,546,544.97	13,639,087.78	209,292.70	45,911,095.27
合计	204,179,630.78	157,288,487.94	30,546,544.97	179,044,275.72	209,292.70	212,761,095.27

5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06,076,546.45	148,248,057.8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8,299,818.56	20,673,182.60
信用减值准备	5,887,038.30	12,308,430.42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 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128,188.40	21,570,898.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4,869,452.25	10,712,730.95
无形资产摊销	1,898,412.28	585,114.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68,653.68	3,151,957.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7,898.31	-23,899.73

补充资料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33,951.21	911,954.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4,127,852.70	-1,364,209.06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1,005.75	-95,67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6,202,601.25	-5,244,526.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91,719,272.99	-211,277,094.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44,922,410.44	-275,538,899.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71,168,024.95	374,353,195.14
其他	1,667,918.11	3,613,23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88,464.77	102,584,453.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26,251,332.95	22,526,028.5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5,014,306.82	197,390,030.6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97,390,030.67	135,106,885.3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624,276.15	62,283,145.30

说明: 2025 年度, 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91,996,120.61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5,195,618.71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195,618.7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515,014,306.82	197,390,030.67
其中：库存现金	258,097.61	160,471.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14,756,209.21	197,229,558.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014,306.82	197,390,030.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及利息	26,457,753.32	27,565,254.71	使用受到限制
合计	26,457,753.32	27,565,254.71	

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67,695,035.37
其中：美元	20,194,934.96	7.0288	141,946,158.85
越南盾	42,968,287,788.00	0.000268	11,515,501.13
港币	2,915,416.65	0.9032	2,633,204.32
新加坡元	6,104.56	5.4586	33,322.35
泰铢	51,981,257.65	0.222519	11,566,817.47
加拿大元	6.11	5.1142	31.25
应收账款			417,108,742.79
其中：美元	50,961,214.67	7.0288	358,196,185.67
越南盾	96,218,467,126.67	0.000268	25,786,549.19
泰铢	148,868,222.16	0.222519	33,126,007.93
其他应收款			7,447,250.34
其中：美元	422,730.37	7.0288	2,971,287.22
越南盾	12,416,805,946.80	0.000268	3,327,703.99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算人民币余额
泰铢	4,848,544.95	0.222519	1,078,893.37
港币	76,800.00	0.9032	69,365.76
应付账款			202,148,915.83
其中：美元	26,023,740.82	7.0288	182,915,669.48
越南盾	69,700,644,064.05	0.000268	18,679,772.61
泰铢	2,487,310.03	0.222519	553,473.74
其他应付款			6,691,628.04
其中：美元	355,384.03	7.0288	2,497,923.27
越南盾	6,254,929,073.00	0.000268	1,676,320.99
新加坡币	8,250.00	5.4586	45,033.45
加拿大元	16,708.00	5.1142	85,448.05
港币	2,493,131.27	0.9032	2,251,796.16
泰铢	607,166.66	0.222519	135,106.1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 经营地	记账 本位币	选择依据
EAST POINT CONNECT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 主要经济环境中的 货币确定
AaChen Connect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元	
AaChe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香港	港元	
EPCOMM INC.	美国	美元	
AACHEN OPTICAL FIBER CONEC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盾	
AACHEN SV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盾	
EAST POINT CONNECT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元	
EAST POINT CONNECT (THAILAND) CO., LTD.	泰国	泰铢	
AACHEN MUL-CONNECT TECHNOLOGY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盾	
FIBERCONNECTIVITY COMPANY LIMITED	越南	越南盾	

52.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947,412.89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99,185.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8,472,165.28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六、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职工薪酬	55,224,015.79	37,530,428.92
材料费用	9,424,801.74	7,793,439.60
折旧摊销费	4,299,060.53	2,707,232.52
服务费	2,695,291.20	1,355,823.55
交通差旅费	1,676,580.55	1,025,326.92
装修改造费	642,517.72	
租金水电费	591,062.18	360,653.59
股权激励费用	236,073.60	821,938.54
其他	2,184,606.44	1,045,979.88
合计	76,974,009.75	52,640,823.5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6,974,009.75	52,640,823.52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EAST POINT CONNECT	107.80 万元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CO., LIMITED	港币			采购			
EPCOMM INC.	3 万美元	美国	美国	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桂林东衡光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3,900 万元 人民币	广西桂林	广西桂林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AACHEN OPTICAL FIBER CONEC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320 万美元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AaChen Connect Co.,Limited	107.80 万元 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无实际 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东莞阿成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20 万元 港币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AaChen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120 万元 港币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无实际 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EAST POINT CONNECT PTE. LTD	3,240.06 万 新币	新加坡	新加坡	无实际 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AACHEN SV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1,600 万 美元	越南	越南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衡添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23 万元 人民币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生产	55.02		投资设立
EAST POINT CONNECT(THAILAND)CO., LTD.	3,890 万 泰铢	泰国	泰国	生产		100.00	投资设立
衡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0 万元 人民币	上海	上海	研发	52.00		投资设立
AACHEN MUL-CONNECT TECHNOLOGY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350 万美元	越南	越南	无实际 业务		100.00	投资设立
FIBERCONNECTIVITY COMPANY LIMITED	400 万美元	越南	越南	无实际 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 制下企业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并

八、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168,365.10	17,372,340.00		1,741,608.29		18,799,096.8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68,365.10	17,372,340.00		1,741,608.29		18,799,096.81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1,741,608.29	1,634,614.11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6,282,434.84	4,828,224.64	与收益相关
财务费用	351,81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375,854.13	6,462,838.75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6.13%(比较期：2024 年度 62.29%)；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5.73%（比较期：2024 年度 68.0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5,000,000.00			
应付票据	89,650,000.00			
应付账款	431,823,949.80			
其他应付款	26,979,794.05			
其他流动负债	9,151,991.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339,844.14			
长期借款		14,550,000.00		
租赁负债		13,036,102.00	5,968,868.52	7,866,280.61
合计	728,945,579.28	27,586,102.00	5,968,868.52	7,866,280.6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4,966,700.00			
应付票据	98,333,000.00			
应付账款	453,028,276.38			
其他应付款	21,766,093.05			
其他流动负债	11,130,499.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189,347.10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租赁负债		11,826,017.15	4,879,004.65	318,561.88
合计	751,413,916.06	31,826,017.15	4,879,004.65	318,561.88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越南盾计价结算的贷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越南盾、泰铢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详见附注五、51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管理层根据公司资金使用计划，通过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紧密合作、制定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综合方案，择机适时进行外汇结汇并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加强财务风险管控，减少汇率波动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3,177.00 万元；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越南盾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202.74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的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94,767.44	未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票据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影响追索权，票据相关的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仍没有转移，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8,245,888.65	未终止确认	财务公司承兑，追索风险较大，故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611,335.20	未终止确认	开票公司承兑，追索风险较大，故未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24,981,316.98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34,133,308.27	—	—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4,981,316.98	
合计	—	24,981,316.98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贸易	1 万元港币	38.02	38.0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陈建伟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5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赁的租金费用	租赁付款额		息支出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车辆	46,726.20	46,726.20	46,726.20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4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锐发贸易有限公司	车辆	91,820.40	91,820.40	91,820.40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币别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主债权是否已到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建伟(注)	人民币	60,000,000.00	2023/10/7	2025/6/26	是	是
陈建伟(注)	人民币	36,000,000.00	2024/1/18	2025/3/27	是	是
陈建伟(注)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4/5/8	2025/12/26	是	是
陈建伟	人民币	60,000,000.00	2024/5/15	2025/6/14	是	是
陈建伟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4/4/22	2026/1/22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45,750,000.00	2024/9/20	2025/9/20	是	是
陈建伟(注)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4/10/24	2025/11/27	是	是
陈建伟(注)	人民币	51,000,000.00	2024/12/12	2026/1/20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4/11/21	2026/9/1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60,000,000.00	2025/2/17	2026/3/9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5/4/21	2026/3/27	否	否
陈建伟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5/4/21	2027/6/9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100,000,000.00	2025/6/10	2026/6/10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100,000,000.00	2025/7/1	2026/6/30	否	否
陈建伟(注)	人民币	60,000,000.00	2025/6/20	2026/6/20	否	否
陈建伟	人民币	15,000,000.00	2024/6/18	2025/3/9	是	是
陈建伟	人民币	30,000,000.00	2025/1/6	2025/10/14	是	是
陈建伟	人民币	50,000,000.00	2024/5/31	2025/6/13	是	是

注：表中担保金额由陈建伟与子公司桂林东衡共同担保。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5 年度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21.22 万元	851.64 万元

4. 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承租香港龙力工业大厦房产用于香港衡东办公使用，2025 年度，租赁星莹国际有限公司的房产发生租金 384,804.00 元。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租赁押金 6.32 万元。星莹国际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由于前述房产最终持有方为公司员工莊蔚，出于审慎性考虑，公司将前述租赁交易比照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十一、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管理和研发人员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续上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管理和研发人员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2025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市场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PE 增资入股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期末可行权人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8,913,428.79

3.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费用	62,147.44	
管理费用	1,369,697.07	
研发费用	236,073.60	
合计	1,667,918.11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6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方案：公司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40 元（含税）股利，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6,758,635.92 元，转增 27,228,619 股。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15,577,053.79	311,159,077.49
1 至 2 年	56,009.35	1,817,406.39
2 至 3 年	1,425,653.79	1,249,321.68
3 至 4 年	1,159,321.68	
小计	618,218,038.61	314,225,805.56
减：坏账准备	4,680,455.89	4,242,693.52
合计	613,537,582.72	309,983,112.0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80,975.47	0.19	1,180,975.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7,037,063.14	99.81	3,499,480.42	0.57	613,537,582.72
1.账龄分析组合	62,913,598.97	10.18	3,499,480.42	5.56	59,414,118.55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554,123,464.17	89.63			554,123,464.17
合计	618,218,038.61	100.00	4,680,455.89	0.76	613,537,582.72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70,975.47	0.40	1,270,975.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2,954,830.09	99.60	2,971,718.05	0.95	309,983,112.04
1.账龄分析组合	57,638,608.33	18.34	2,971,718.05	5.16	54,666,890.28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55,316,221.76	81.26			255,316,221.76
合计	314,225,805.56	100.00	4,242,693.52	1.35	309,983,112.04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5年12月31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名称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怀化市江里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180,975.47	1,180,975.47	100.00	预计收回可能性较低
合计	1,180,975.47	1,180,975.47	100.00	

②于2025年12月31日,按账龄分析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453,589.62	3,072,679.48	5.00	55,842,855.73	2,792,142.79	5.00
1-2年	56,009.35	5,600.94	10.00	1,795,752.60	179,575.26	10.00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年	1,404,000.00	421,200.00	30.00			
合计	62,913,598.97	3,499,480.42	5.56	57,638,608.33	2,971,718.05	5.16

③于2025年12月31日，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54,123,464.17			255,316,221.76		
合计	554,123,464.17			255,316,221.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270,975.47		90,000.00			1,180,975.47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971,718.05	527,762.37				3,499,480.42
合计	4,242,693.52	527,762.37	90,000.00			4,680,455.8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591,561,111.72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95.6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2,152,578.38元。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1,609.57	7,617,099.33
合计	5,261,609.57	7,617,099.33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098,754.36	7,807,460.24
1至2年	302,748.36	41,280.00
2至3年	41,280.00	206,538.00
3至4年	206,538.00	17,097.00
4至5年	17,097.00	
5年以上	1,063,251.55	1,083,251.55
小计	6,729,669.27	9,155,626.79
减：坏账准备	1,468,059.70	1,538,527.46
合计	5,261,609.57	7,617,099.33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收出口退税	4,486,182.30	6,520,313.33
保证金及押金	1,669,434.91	1,700,714.91
应收材料退货款		476,679.15
内部往来	194,700.00	194,700.00
应收个人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331,902.42	258,352.89
备用金及其他	47,449.64	4,866.51
小计	6,729,669.27	9,155,626.79
减：坏账准备	1,468,059.70	1,538,527.46
合计	5,261,609.57	7,617,099.33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098,754.36	245,202.71	4,853,551.65
第二阶段	1,630,914.91	1,222,856.99	408,057.92
合计	6,729,669.27	1,468,059.70	5,261,609.57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98,754.36	4.81	245,202.71	4,853,551.65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1.账龄分析组合	4,904,054.36	5.00	245,202.71	4,658,851.65	
2.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94,700.00			194,700.00	
合计	5,098,754.36	4.81	245,202.71	4,853,551.65	

2025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0,914.91	74.98	1,222,856.99	408,057.92	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1.账龄分析组合	1,630,914.91	74.98	1,222,856.99	408,057.92	
合计	1,630,914.91	74.98	1,222,856.99	408,057.92	

B.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7,807,460.24	380,638.01	7,426,822.23
第二阶段	1,348,166.55	1,157,889.45	190,277.10
合计	9,155,626.79	1,538,527.46	7,617,099.33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07,460.24	4.88	380,638.01	7,426,822.23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
1.账龄分析组合	7,612,760.24	5.00	380,638.01	7,232,122.23	
2.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	194,700.00			194,700.00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方组合					
合计	7,807,460.24	4.88	380,638.01	7,426,822.23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8,166.55	85.89	1,157,889.45	190,277.10	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1.账龄分析组合	1,348,166.55	85.89	1,157,889.45	190,277.10	
合计	1,348,166.55	85.89	1,157,889.45	190,277.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年 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年 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分析组合	1,538,527.46		70,467.76			1,468,059.70
合计	1,538,527.46		70,467.76			1,468,059.7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 12月31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4,486,182.30	1年以内	66.66	224,309.12
深圳市为顺正 新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房屋租赁押金	181,314.00	1-2年	2.69	18,131.40
		156,538.00	3-4年	2.33	78,269.00
		14,424.00	4-5年	0.21	11,539.20
		363,458.00	5年以上	5.40	363,458.00
	小计	715,734.00		10.63	471,397.60
广东海信宽带 科技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5年以上	7.43	50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年 12月31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东莞阿成智能 系统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194,700.00	1年以内	2.89	
深圳市鸿荣源 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房屋租赁押金	170,263.55	5年以上	2.53	170,263.55
合计		6,066,879.85		90.14	1,365,970.27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6,130,617.87		226,130,617.87	218,188,915.76		218,188,915.76
合计	226,130,617.87		226,130,617.87	218,188,915.76		218,188,915.76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余额
桂林东衡	39,045,315.80					38,842.11	39,084,157.91	
EAST POINT CONNECT CO., LIMITED	2,766,958.97						2,766,958.97	
东莞阿成智能系 统有限公司	479,999.99						479,999.99	
EAST POINT CONNECT PTE. LTD	163,146,641.00		7,902,860.00				171,049,501.00	
深圳衡添达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12,230,000.00						12,230,000.00	
衡彩科技（上 海）有限公司	520,000.00						520,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余额
合计	218,188,915.76		7,902,860.00			38,842.11	226,130,617.87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9,387,968.42	614,554,859.68	910,609,854.36	806,784,395.15
其他业务	243,731,603.54	23,359,835.13	109,570,841.53	26,104,503.02
合计	933,119,571.96	637,914,694.81	1,020,180,695.89	832,888,898.17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购买远期结售汇收益	14,600.00	
购买定期存款收益		4,602.74
合计	14,600.00	4,602.74

十六、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5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71,84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390,520.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1,005.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项 目	2025 年度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732.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576,409.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47,080.0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29,328.91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632.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609,696.0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5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54	5.27	5.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45.69	5.17	5.17

②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13	2.55	2.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33.17	2.48	2.48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4 月 23 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